

湖南领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二零二六年四月】

2025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谭爱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申菊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胡斌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一) 报告期内，面对新能源电池行业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加大拓展储能电池及系统和储能、光伏配储、光储充一体化 EPC 等新能源综合服务业务，但尚未形成规模效应，以及受产能利用率较低、资产减值等的影响，2025 年度公司持续亏损。

(二) 公司主营业务、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三) 新能源储能电池及系统行业在报告期内保持增长，处于从规模扩张向高质量发展的阶段，暂未出现持续衰退或技术替代的情形；表面工程化学品行业涉及的涂镀添加剂与涂镀中间体等方面，市场需求总体稳定增长，呈现“结构性分化、绿色转型加速、集中度提升”的特征，暂未出现产能过剩、持续衰退或技术替代的情形。

(四) 公司在报告期内持续开展降本增效和强化内部管理及市场拓展等各项工作，促进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五) 公司不存在应披露但未披露的对公司具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信息。

本报告中涉及的未来计划和目标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10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4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3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49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09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115
第八节 财务报告.....	116

备查文件目录

- 一、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 2025 年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 二、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三、报告期内在信息披露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以上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领湃科技、公司、本公司	指	湖南领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广东达志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湖南领湃达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湖南领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湖南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南监管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
《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
《公司章程》	指	《湖南领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巨潮资讯网	指	http://www.cninfo.com.cn
报告期、本期、本报告期	指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衡阳市国资委	指	衡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衡阳国投	指	衡阳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弘湘国投	指	衡阳弘湘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衡帕动力、控股股东	指	湖南衡帕动力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湖南领湃	指	湖南领湃锂能有限公司，曾用名：湖南领湃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湖南新敏雅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凌帕	指	凌帕新能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领湃销售	指	湖南领湃销售有限公司
锂能销售	指	湖南领湃锂能销售有限公司
领湃储能	指	湖南领湃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领湃研究院	指	湖南领湃新能源研究院有限公司
衡阳高湃	指	衡阳高湃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衡阳领湃新能源有限公司
领湃建设	指	湖南领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领迈科技	指	湖南领迈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苏州领湃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苏州凌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领迈发展	指	湖南领迈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惠州达志	指	惠州大亚湾达志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达志化学	指	广东达志化学科技有限公司
达志新材料	指	广州达志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弘新建设	指	衡阳弘新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猎豹汽车	指	湖南猎豹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会	指	湖南领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湖南领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湖南领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表面工程	指	是在基体材料表面上形成一层与基体的机械、物理和化学性能不同的表层的工艺方法，满足产品的耐蚀性、耐磨性、装饰性或其他特种功能
表面工程化学品	指	用于表面工程行业，能够赋予产品耐蚀性、耐磨性、装饰性、环保性或其他特种功能的化学品
涂镀添加剂	指	加入到基础镀液或涂装材料中的添加物，用以提高镀液、镀层或涂层的各种性能。涂镀添加剂的分类，从其原料性质和化学结构的角度，可以分为无机添加剂和有机添加剂两大类。从其作用原理和功能来分类，则又可以分为光亮剂、整平剂、走位剂、柔软剂、抗针孔剂、抗氧化剂、稳定剂等
涂镀中间体	指	中间体产品中主要用于生产涂镀添加剂的中间产物
新能源汽车	指	以电能为动力或辅助动力的汽车，分为纯电动汽车、混合动力电动汽车。一般采取高功率、高容量的充电电池或燃料电池作为动力源
锂离子电池	指	一种二次电池（充电电池），它主要依靠锂离子在正极和负极之间移动来进行工作
动力电池、锂离子动力电池、新能源动力电池	指	应用于新能源汽车的锂离子电池
电芯	指	单个含有正、负极的电化学电芯，是充电电池中的蓄电部分。电芯的质量直接决定了充电电池的质量
模组	指	将众多电芯组合在一起，再安装保护电路和保护壳等，从而组成电池模组
三元	指	以镍盐、钴盐、锰盐或镍盐、钴盐、铝盐为原料制成的三元复合正极材料
Wh	指	瓦时，电功的单位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弘湘汽车	指	衡阳弘湘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江门科佐	指	江门市德商科佐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衡阳路桥	指	衡阳公路桥梁建设有限公司
衡阳智马	指	衡阳智马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衡阳智马修理	指	衡阳智马汽车修理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绿沃	指	安徽绿沃循环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湖北星晖	指	湖北星晖新能源智能汽车有限公司
东方旭能	指	东方旭能（山东）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广州慧志	指	广州慧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广州华沅	指	广州华沅投资有限公司
领电智慧	指	湖南领电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弘湘绿能	指	湖南弘湘绿色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衡阳弘电	指	衡阳弘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IATF16949	指	质量管理体系--汽车行业生产件与相关服务件认证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领湃科技	股票代码	300530
公司的中文名称	湖南领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领湃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Hunan Lead Power Technology Group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Lead Power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谭爱平		
注册地址	湖南省衡阳市祁东县归阳工业园金威路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421001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2 日召开 2021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注册地址、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将公司注册地址由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永和经济区田园东路 1 号、2 号变更为湖南省衡阳市祁东县归阳工业园金威路。		
办公地址	湖南省衡阳市祁东县归阳工业园金威路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21001		
公司网址	http://www.dzpower.com/		
电子信箱	dazhitech@126.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华佗	万峰
联系地址	湖南省衡阳市祁东县归阳工业园金威路	湖南省衡阳市祁东县归阳工业园金威路
电话	0734-8813813	0734-8813813
传真	0734-8813813	0734-8813813
电子信箱	dazhitech@126.com	dazhitech@126.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院 1 号楼南楼 20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夏浩东、夏子国
---------	---------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 成都市高新区交子大道177 号中海国际中心B座17楼	罗强、金雨馨	2023年3月23日-2025年 12月31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 年
营业收入（元）	130,363,172.33	125,589,819.68	3.80%	190,225,986.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1,842,597.41	-394,468,075.53	69.11%	-208,961,543.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35,467,635.00	-407,084,899.16	66.72%	-228,039,537.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2,390,215.71	-135,270,195.23	46.48%	181,095.4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1	-2.29	69.00%	-1.2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1	-2.29	69.00%	-1.2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1.13%	-5,285.93%	5,194.80%	-90.74%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 年末
资产总额（元）	1,343,216,996.81	1,460,778,241.60	-8.05%	1,672,599,239.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4,590,758.36	162,810,711.03	-35.76%	204,415,586.08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备注
营业收入（元）	130,363,172.33	125,589,819.68	新能源电池业务收入及表面工程化学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	3,839,063.09	9,009,763.68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元）	3,839,063.09	9,009,763.68	租金收入、销售电池废料收入、销售电池材料收入、运行维护服务收入、加工费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元）	126,524,109.24	116,580,056.00	新能源电池业务收入及表面工程化学
--------------	----------------	----------------	------------------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4,722,415.94	22,755,783.08	21,180,878.26	41,704,095.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631,962.53	-43,939,826.35	-42,926,226.46	-8,344,582.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862,020.03	-46,716,777.75	-43,421,173.90	-18,467,663.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475,607.77	-35,214,667.96	-18,512,069.34	9,812,129.3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金额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89,156.64	11,806,392.58	7,664,072.2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009,130.57	2,683,013.18	9,068,397.5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		16,056.08	461,196.69	

资产的损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 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 回	4,334,970.00			
债务重组损益		922,875.4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 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886,483.10	-2,871,276.42	457,073.7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 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918,116.18	
减：所得税影响额	4,618.25	-79,131.22	195,139.13	
少数股东权益影 响额（税后）	11,771.19	19,368.50	295,723.57	
合计	13,625,037.59	12,616,823.63	19,077,993.66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锂离子电池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一）主要业务情况

1、新能源业务

公司以“领湃新能源”作为新能源业务板块品牌，秉承“技术领先，澎湃动力”的宗旨，主要布局储能电池及系统集成领域，产品类别覆盖电芯、模组、系统集成，并根据客户需求积极向产业链延伸，开展储能、光伏配储、光储充一体化 EPC 等新能源综合服务业务，致力于为全球新能源市场提供一流的解决方案，以领先的技术推动新型储能产业高质量发展可持续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整合资源聚焦毛利率较高的储能电池及系统业务，持续开展降本增效和强化内部管理及市场拓展等各项工作，促进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加强和完善系统开发研发团队建设，持续开展产品研发，工商业储能系统 241KWh、261kWh 产品、76.8kWh 和 215kWh 风冷储能、100KWh 风冷直流储能，和 51.2V280Ah 堆叠式家储、51.2V200Ah 机架式家储等产品实现量产，以及集装箱储能 3.354MWh 储能系统等产品开发完成，丰富了公司的产品体系；持续拓展储能电站储能系统设备销售、国内和海外工商业储能和家用储能设备，以及储能、光伏配储、光储充一体化 EPC 等新能源综合服务业务市场。

2、表面工程化学品业务

公司业务涉及表面工程化学品行业，主要产品包括涂镀添加剂与涂镀中间体等，广泛应用于汽车、机械、电子材料、涂料、建筑、船舶、航空航天等领域。公司坚持绿色清洁、环保节能的研发理念，结合国内外企业的实际需求情况，开发符合客户不同需求的产品；持续推行 ISO9001:2015、IATF 16949:2016 质量管理体系，确保产品质量的稳定性。

（二）经营模式

1、新能源电池业务的经营模式

公司拥有独立的研发、生产、采购和销售管理体系。研发方面，公司拥有自主研发团队并通过与高校科研院所开展“产、学、研”的合作进行新产品、新技术的研发；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高质量和低成本为核心竞争力进行产品开发。生产方面，公司根据客户订单、公司产能以及原材料和零部件的供应情况合理组织安排生产，并对标行业，开展质量改善、精益管理，追求更高标准和更高质量的产品生产，持续提升产品优率，不断完善原材料和零部件供应、生产管理、产品交付全栈式管理，确保高质高效交付产品。采购方面，公司已获得 IATF16949 质量体系认证，严格按照相关要求评价和选择供应商，并按照相关程序对供应商进行绩效考核和再评价。持续开展上游原材料、零部件价格波动市场分析，通过与核心原材料和零部件供应商建立战略合作关系等方式，确保供应链的稳定及材料成本优势。销售方面，公司聚焦储能及新能源综合服务，通过对家储、工商储、大储及光伏配储、光储充一体化 EPC 等新能源综合服务方向的市场开拓，拓宽更多市场渠道；围绕目标客户提供多应用场景的能源解决方案，致力为客户创造更多价值。

2、表面工程化学品业务的经营模式

公司表面工程化学品业务拥有独立的研发、采购、生产和销售体系，主要通过销售涂镀添加剂、涂镀中间体等产品实现盈利。研发方面，公司通过自主研发与“产、学、研”合作研发相结合的方式，在依靠公司研发团队和核心技术人员自主研发的同时，通过与各大科研院所的合作进行新产品、新技术的开发。采购方面，公司在考虑市场因素的基础上通过双方协商定价的方式购买生产所需原材料，通过建立稳定的采购体系，并建立与原材料采购有关的质量控制管理制度来保证公司采购的稳定性。生产方面，公司根据各产品的市场销售情况和市场需求预测，在参考客户订单情况的基础上组织安排生产。销售方面，公司主要采用直销模式，产品主要销售给下游涂镀生产加工企业和涂镀添加剂生产厂商，公司根据产品成本及期望毛利率拟定产品期望售价，并综合考虑不同的客户类型、客户规模、产品推出市场的时间等因素，对具体销售价格进行适度调整。

（三）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将继续受益于多个关键因素，推动新能源业务发展，同时也将不断努力应对挑战，以保持竞争优势。

1、国家政策支持和市场需求

国家在能源、环保和产业发展方面的政策引导将持续为公司提供有利的市场环境。公司将充分利用政策支持，适应市场需求变化，灵活调整产品策略和市场定位，进一步拓展市场份额，实现业务的突破和增长。

2、储能业务市场潜力释放

在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等部委的政策引导下，储能行业保持稳定增长。公司将积极响应政策，加大在储能电池模组和系统集成以及新能源综合服务领域的布局，满足多元化储能需求。随着我国新型储能装机规模不断增长，公司将充分发挥技术创新的内生动力，积极参与市场竞争，推动储能业务市场的拓展。

3、技术创新驱动增长

公司将继续以技术创新为核心驱动力，不断提升产品性能和技术水平，以满足市场对储能电池模组及系统集成产品的需求。通过自主研发和与高校等合作，紧密关注行业前沿技术，提升和强化技术优势，为公司业务增长提供坚实的技术支持。

4、运营管理持续强化

为应对市场竞争和加快业务拓展，公司将继续加强内部运营管理，优化生产和供应链管理机制、流程，提高生产效率、产品质量和交付能力，强化考核激励机制和回款管理。持续开展以客户为中心的组织建设各项举措，提升市场响应能力，更好地满足客户需求，增强市场竞争力。

在未来的发展中，公司将紧密把握市场机遇，不断创新和进取，以实现业务的可持续增长。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主要原材料的采购模式

单位：元

主要原材料	采购模式	采购额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结算方式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上半年平均价格	下半年平均价格
25L 蓝色方桶	按需分批次采购	6.88%	否	20.75	20.72
硫酸镍	按需分批次采购	3.05%	否	27.77	26.86
TE-405	按需分批次采购	4.56%	否	60.10	47.52

原材料价格较上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不适用。

能源采购价格占生产总成本 3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主要能源类型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不适用

主要产品生产技术情况

主要产品	生产技术所处的阶段	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专利技术	产品研发优势
电镀添加剂	工业化生产	本公司员工	发明专利 14 项，实用新型专利 2 项	自主研发，生产管理成熟
新能源电池产品	量产阶段	本公司员工	发明专利 51 项，实用新型专利 151 项，外观设计型 1 项	自主研发，生产管理成熟

主要产品的产能情况

主要产品	设计产能	产能利用率	在建产能	投资建设情况

新能源电池业务 (Kwh)	1,800,000.00	9.09%	无	无
表面工程化学品(吨/ 年)	3000	67.76%	无	无

主要化工园区的产品种类情况

主要化工园区	产品种类
不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正在申请或者新增取得的环评批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出现非正常停产情形

适用 不适用

相关批复、许可、资质及有效期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从事石油加工、石油贸易行业

是 否

从事化肥行业

是 否

从事农药行业

是 否

从事氯碱、纯碱行业

是 否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公司表面工程化学品业务产品主要应用于下游表面工程生产加工行业。报告期内，国家产业政策持续聚焦产业升级与绿色发展，强化对行业的规范引导，持续推动产业结构优化与整合，旨在提升行业整体发展质量与效益。伴随下游行业整合进程的加速，电镀加工企业园区化、大型化的发展趋势更为显著。大型企业基于自身发展战略与市场竞争需求，对上游供应商在生产与环保资质、产品质量稳定性、供应与服务能力等方面提出了更为严苛的标准。在激烈的市场竞争环境下，缺乏核心竞争力与规模优势的小型表面工程化学品企业加速退出市场，行业整体呈现“结构性分化、绿色转型加速、集中度提升”的特征。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4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锂离子电池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储能电池及系统集成行业保持良好发展态势，迎来更为广阔的发展空间。国家层面持续加大对新型储能产业的政策支持力度，出台一系列鼓励政策与发展规划，强化新型储能作为能源转型与绿色发展的关键支撑，进一步强化其在实现“双碳”目标中的重要战略地位。随着光伏、风电等可再生能源装机规模的持续快速增长，储能系统作为解决可再生能源间歇性、波动性问题的关键技术手段，市场需求呈现较大增长。

面对市场的需求增长和公司产能利用情况，公司积极拓展储能电池模组和系统集成以及新能源 EPC 业务。以科技创新为引领，加大研发投入力度，与科研院所开展深度合作，加速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的研发与应用。不断优化产品性能与质量，持续推出新的储能系统集成产品和打造储能、光伏配储、光储充一体化新能源 EPC 标杆项目。同时，提升生产效率与产品一致性，确保市场供应的稳定性与及时性，进一步巩固和提升公司在储能电池模组、系统集成和新能源 EPC 领域的市场竞争力。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锂离子电池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巩固并拓展在新能源电池模组、系统集成及储能、光伏配储、光储充一体化 EPC 新能源综合服务业务领域的核心竞争力，不断推动技术创新和团队协作，以应对市场的挑战和变化。

（一）研发和技术优势。公司持续关注市场动态，不断丰富完善储能系统集成产品开发，包括壁挂家储系统 51.2V100Ah、堆叠家储系统 51.2V280Ah、机架式储能系统 25.6V150Ah&51.2V100Ah&51.2V135Ah&51.2V200Ah&51.2V280Ah、工商业储能系统 215KWh、233KWh、241KWh、261kWh 产品和 76.8kWh 风冷储能、100KWh 风冷直流储能系统产品实现量产，以及集装箱储能 3.354MWh、5MWh 储能系统等产品，产品结构不断多元化、应用场景多样化，为产品差异化竞争提供有力支持。

（二）产品质量优势。公司已经通过了 IATF16949:2016(汽车行业)、GB/T19001-2016/ISO9001:2015(通用行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以及 GB/T 24001-2016/ISO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GB/T 45001-2020/ISO45001:2018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产品已通过：GB/T36276、GB/T31484、GB/T38031、GB/T31486 国家性能及安全认证；电池指令、IEC62619、UL1973 的性能及安全的国际认证；已获取危险特性分类鉴别报告、CB 证书；UN38.3 可安全海运及空运认证。通过建立以客户为中心的组织等措施，实施严格的品质控制体系以及生产管理流程，确保从原材料采购、制程、产品出库、售后服务全过程质量监督及可追溯性控制、安全生产无事故，为客户提供安全稳定的产品和服务。

公司坚持以技术创新为内生动力，不断加强技术研发，持续优化产品结构，加大市场拓展力度和服务能力建设，以满足不同客户的多样化需求，实现核心竞争力的有效提升，推动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30,363,172.33	100%	125,589,819.68	100%	3.80%
分行业					
新能源电池业务	84,167,489.84	64.56%	78,202,961.35	62.27%	7.63%
表面工程化学品	42,356,619.40	32.49%	46,233,876.82	36.81%	-8.39%
其他	3,839,063.09	2.94%	1,152,981.51	0.92%	232.97%
分产品					
新能源电池、系统及 EPC 业务	84,167,489.84	64.56%	70,899,778.01	56.45%	18.71%
涂镀添加剂	38,935,790.95	29.87%	42,427,095.85	33.78%	-8.23%
涂镀中间体	2,514,195.38	1.93%	3,021,458.10	2.41%	-16.79%

化工贸易产品	906,633.07	0.70%	785,322.87	0.63%	15.45%
其他	3,839,063.09	2.94%	8,456,164.85	6.73%	-54.60%
分地区					
华东地区	25,688,559.21	19.71%	36,051,321.70	28.71%	-28.74%
华南地区	35,816,137.15	27.47%	52,576,915.18	41.86%	-31.88%
华中地区	56,248,495.66	43.15%	27,087,818.09	21.57%	107.65%
境内其他地区	3,159,982.43	2.42%	6,104,772.01	4.86%	-48.24%
境外地区	9,449,997.88	7.25%	3,768,992.70	3.00%	150.73%
分销售模式					
直销模式	130,363,172.33	100.00%	125,589,819.68	100.00%	3.80%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4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锂离子电池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从事锂离子电池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海外销售收入占同期营业收入3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4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锂离子电池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业务						
新能源电池业务	84,167,489.84	104,829,151.46	-24.55%	7.63%	2.51%	6.21%
分产品						
新能源电池、系统及EPC项目	84,167,489.84	104,829,151.46	-24.55%	7.63%	2.51%	6.21%
分地区						
华南地区	13,511,330.72	18,596,358.15	-37.64%	-53.91%	-36.64%	-37.54%
华中地区	55,046,398.31	67,227,851.00	-22.13%	119.62%	42.00%	66.76%
分销售模式						
直销模式	84,167,489.84	104,829,151.46	-24.55%	7.63%	2.51%	6.21%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1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锂离子电池产业链各环节主要产品或业务相关的关键技术或性能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销售收入30%以上产品的销售均价较期初变动幅度超过30%的

适用 不适用

不同产品或业务的产销情况

	产能	在建产能	产能利用率	产量
分业务				
新能源电池业务 (Kwh)	1,800,000.00		9.09%	163,676.86
表面工程化学品 (吨/年)	3000		67.76%	2,032.86
分产品				

新能源电池业务 (Kwh)	1,800,000.00		9.09%	163,676.86
涂镀添加剂	2,700.00		71.12%	1,920.20
涂镀中间体	300.00		37.55%	112.66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表面工程化学品	42,356,619.40	25,036,217.40	40.89%	-8.39%	-10.63%	1.48%
分产品						
涂镀添加剂	38,935,790.95	22,633,792.70	41.87%	-8.23%	-10.50%	1.48%
分地区						
华南地区	22,304,806.43	12,420,391.43	44.32%	-3.48%	-6.67%	1.91%
华东地区	17,657,886.23	11,048,235.60	37.43%	-15.52%	-17.82%	1.75%
分销售模式						
直销模式	42,356,619.40	25,036,217.40	40.89%	-8.39%	-10.63%	1.48%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1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产量	销量	收入实现情况	报告期内的售价走势	变动原因
新能源电池业务 (Kwh)	163,676.86	165,386.26	84,167,489.84		
表面工程化学品业务 (吨/年)	2,032.86	2,011.11	42,356,619.40		

境外业务产生的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或净利润10%以上

是 否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5年	2024年	同比增减
新能源电池业务	销售量	KWh	165,386.26	202,602	-18.37%
	生产量	KWh	163,676.86	459,382.83	-64.37%
	库存量	KWh	294,050.47	295,759.87	-0.58%
表面工程化学品业务	销售量	吨	2,011.11	2,319.12	-13.28%
	生产量	吨	2,032.86	2,495.10	-18.53%
	库存量	吨	544.35	843.00	-35.43%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 本期生产量较上期同比增减-64.37%，主要系本期1#产线上期退租，导致本期产量减少所致。
- (2) 本期库存量较上期同比增减-35.43%，主要系本期加速库存清理，降低资金占用与仓储成本。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合同标的	对方当事人	合同总金额	合计已履行金额	本报告期履行金额	待履行金额	本期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累计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应收账款回款情况	是否正常履行	影响重大合同履行的各项条件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合同无法履行的重大风险	合同未正常履行的说明
100MW/200MWh 储能电站项目	某客户	12,500	0	0	0	0	0	0	否	是	是	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12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储能系统设备	科汇电力	11,745	0	0	0	0	0	0	是	否	否	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已签订的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表面工程化学品	直接材料成本	22,143,164.86	16.74%	25,011,812.53	19.12%	-11.47%
新能源电池业务	直接材料成本	74,217,649.51	56.12%	83,159,227.59	63.57%	-10.75%

说明

新能源业务本年度材料成本包含储能电芯、储能系统、储能 EPC 项目，成本结构发生一定变化，导致材料成本占比有所下降。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公司报告期内共计减少 2 家子公司，其中出售领迈科技（曾用名苏州领湃），注销领电智慧。具体如下：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领迈科技（曾用名苏州领湃）	1.00	1100.00	出售	2025 年 12 月 30 日	工商变更	10,952,659.17
领电智慧	1,817,669.67	51.00	注销	2025 年 9 月 10 日	工商注销	31,891.46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44,580,337.51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4.20%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4.21%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湖南湘投新能源运营有限公司洞口分公司	20,685,303.68	15.87%
2	广东奥克集团有限公司	8,123,892.93	6.23%
3	湖南弘湘绿色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5,494,804.64	4.21%
4	湖南顺隆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320,353.98	4.08%
5	长沙领湃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955,982.28	3.80%
合计	--	44,580,337.51	34.20%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湖南弘湘绿色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系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04,778,625.24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51.72%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44%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广州融捷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0,459,864.31	24.91%
2	中能建储能科技（武汉）有限公司	23,654,867.26	11.68%
3	厦门科华数能科技有限公司	12,333,716.81	6.09%
4	长沙昌旭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9,217,520.97	4.55%
5	江西大建安建设有限公司	9,112,655.89	4.50%
合计	--	104,778,625.24	51.72%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7,540,004.68	7,026,500.25	7.31%	
管理费用	77,089,019.80	110,931,290.13	-30.51%	主要系上期 1#号线设备处置，相关长摊一次性转入费用，本期摊销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	25,860,601.25	34,926,938.75	-25.96%	主要系上年末控股股东豁免及本期偿还控股股东借款致。
研发费用	11,948,634.20	28,437,230.31	-57.98%	主要系本期以储能系统产品研发为主，导致研发费用投入较上期有所降低。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76.8kWh 风冷储能系统	开发新产品	已完成	量产，批量出货	满足市场需求，丰富公司工商业储能系统标准产品种类，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带来持续销售收入。

100KWh 风冷直流储能柜	开发新产品	已完成	量产，批量出货	满足市场需求，丰富公司工商业储能系统标准产品种类，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带来持续销售收入。
第二代储能柜产品 (215kWh-261kWh) 项目	开发新产品	进行中	量产，批量出货	满足市场需求，丰富公司工商业储能系统标准产品种类，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带来持续销售收入。
215kWh 风冷储能柜	开发新产品	已完成	量产，批量出货	满足市场需求，丰富公司工商业储能系统标准产品种类，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带来持续销售收入。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5 年	2024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 (人)	79	105	-24.76%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32.64%	32.81%	-0.17%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27	37	-27.03%
硕士	7	12	-41.67%
本科以下	45	56	-19.64%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10	19	-47.37%
30~40 岁	38	61	-37.70%
40 岁以上	31	25	24.00%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研发投入金额 (元)	11,948,634.20	28,991,237.87	45,233,025.1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9.17%	23.08%	23.78%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 (元)	0.00	554,007.56	14,541,023.73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1.91%	32.15%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14%	-6.89%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	--------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5,681,526.48	123,164,178.04	75.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8,071,742.19	258,434,373.27	11.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390,215.71	-135,270,195.23	46.4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568,002.84	60,032,648.83	-15.7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05,837.26	13,790,764.68	-69.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362,165.58	46,241,884.15	0.2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5,000,000.00	512,450,000.00	-42.4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2,352,084.91	479,184,122.81	-36.9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52,084.91	33,265,877.19	-122.1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380,137.24	-55,703,423.78	40.08%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增加 46.48%，主要原因是：营运资金周转效率提升。

(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增加-122.10%，主要原因是本期较上期减少了借款所致。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比上年同期增加 40.08%，主要原因是经营活动和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2,577,521.73	10.21%	主要系处置子公司收益及联营企业投资收益。	否
资产减值	-28,895,212.24	-23.46%	主要系存货及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否
营业外收入	11,109,484.29	9.02%	主要系诉讼等追偿收入。	否
营业外支出	2,850,144.57	2.31%	主要系诉讼费及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5 年末		2025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263,589,782.82	19.62%	268,580,743.97	18.39%	1.23%	
应收账款	44,550,262.18	3.32%	59,484,095.01	4.07%	-0.75%	

合同资产	10,781,510.15	0.80%	2,765,404.64	0.19%	0.61%	
存货	201,883,158.92	15.03%	141,980,669.44	9.72%	5.31%	
长期股权投资	177,188,723.57	13.19%	175,480,252.52	12.01%	1.18%	
固定资产	354,427,402.80	26.39%	402,462,425.90	27.55%	-1.16%	
在建工程	4,958,035.91	0.37%	5,528,383.09	0.38%	-0.01%	
使用权资产	53,767,729.92	4.00%	59,182,988.45	4.05%	-0.05%	
短期借款	80,076,361.12	5.96%	20,011,111.11	1.37%	4.59%	
合同负债	76,869,961.35	5.72%	13,842,938.45	0.95%	4.77%	
长期借款	404,690,624.98	30.13%	425,287,231.94	29.11%	1.02%	
租赁负债	64,522,118.18	4.80%	63,478,757.51	4.35%	0.45%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6,000,000.00							26,00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25,057,753.19						-11,073,450.59	13,984,302.60
上述合计	51,057,753.19						-11,073,450.59	39,984,302.60
金融负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其他主要系应收账款融资款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1) 2025 年 12 月 31 日银行存款中共计 1,502,301.08 元使用受到限制，均因未决诉讼被法院冻结。

(2)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 72,770,191.67 元系票据保证金，使用受到限制。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3,252,969.56	235,163,684.64	-94.36%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湖南领湃	子公司	锂离子电池制造；	380,000,000.00	728,544,307.98	-176,095,5	104,521,761.55	-76,064,07	-65,029,13

		电池技术专业领域内技术研发；新能源汽车电池及材料的研发、制造；新能源汽车电机及整车控制系统的研发、制造。			72.34		4.68	4.02
领湃研究院	子公司	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储能技术服务；	50,000,000.00	153,683,098.71	18,857,278.22	172,926.90	- 15,252,638.09	- 15,278,456.60
领湃销售	子公司	电池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电池零配件销售；货物进出口	50,000,000.00	137,584,387.17	26,516,691.14	42,618,614.42	- 14,081,532.48	- 14,081,532.48
达志化学	子公司	表面工程化学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40,000,000.00	72,316,165.91	67,516,749.93	42,433,610.53	5,056,200.13	4,814,634.60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领迈科技（曾用名苏州领湃）	出售	无重大影响
领电智慧	注销	无重大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是衡阳市第一家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将充分发挥国有上市公司优势和区位优势，聚焦储能电池模组和新能源综合服务核心业务，坚持“一体两翼，双引擎驱动”发展战略，努力将公司打造成为国内一流绿色能源智慧管理平台。

随着全球对清洁能源需求的不断增长，储能电池模组及系统集成方面，公司将在现有基础上进一步强化自主进行储能系统集成能力建设，聚焦家用储能、工商业储能、光伏配储、大型储能、通信备电、铅改锂等重点领域，并建立售后服务保障体系，不断优化和完善产品及服务体系，从而更好地满足客户需求。新能源综合服务方面，公司将逐步提升在储能、光伏配储、光储充一体化 EPC 等新能源综合服务方面的能力建设，为客户提供设计、采购、施工、维护的一体化工程总承包服务。同时，整合产业链资源，逐步搭建领先的智慧能源管理平台。

（二）2026 年度经营计划

2026 年，公司将继续秉持“目标导向、充分授权、阳光激励、以人为本”的经营指导理念，围绕“创新、创效”开展全局工作，力争各项业务取得良好发展。

1、积极拓展市场

在现有基础上，进一步整合销售团队、优化市场经营和激励机制，聚焦储能业务，强化储能产品在电网侧、电源侧、用户侧的最佳应用定位，对客户从规模、行业属性、用能特征、采购偏好等维度构建详细画像，促进市场精准定位；完善以成本、市场供需、竞争对手价格为变量的动态定价，优化价格策略；积极利用政府平台资源，开拓市场服务半径更短的区域市场；大力拓展国内工商业储能、大型储能和海外家用储能市场；强化品牌定位、完善品牌视觉识别系统、丰富品牌内容与创作传播，完善品牌文化建设。

2、加强产品研发

关注行业动态和客户需求，积极与高校、科研机构建立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加强产学研合作，完善研发团队人才结构，在应用领域加大家用储能、工商业储能和大型储能产品的开发力度，为公司产品的多样性提供有力支撑，打造更多符合市场需求的高质量产品，增强产品市场竞争能力。

3、强化运营管理

一是供应链管理优化。进一步改善组织流程，加强对内外客户沟通效率并保持良好的配合度，与优质供应商建立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确保原材料、零部件供应的稳定性与价格优势，降低原材料、零部件价格波动对生产经营的影响。积极开发新的供应商资源，优化供应链结构，提高供应链的抗风险能力。二是完善质量管理体系，严格执行质量标准与检验流程。三是强化安全生产管理，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定期开展安全生产培训与演练，提高员工的安全意识与应急处置能力。

4、持续降本增效

一是进一步优化组织结构，优化人员配置，完善绩效考核及薪酬管理办法，加强绩效与薪酬考核管理，强化执行力度；二是改进生产工艺和流程，提高生产效率，优化设备配置，加强质量控制，提升产品良率，减少能源消耗，合理处理废品，有效控制成本。

5、加强风险管控

完善公司经营风险管理体系，识别、评估、监控和应对潜在风险，加强内部控制，确保公司合规稳健运营。同时，关注政策和市场变化等外部风险因素，及时调整和优化经营策略，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5 年 06 月 24 日	全景网 (http://ir)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参与本次 2024 年度业	公司经营业绩、发展战略	巨潮资讯网 (http://ww)

	p5w.net) 互动平台			绩说明会的投资者	及规范运作等相关情况。	w.cninfo.com.cn) 《20250624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编号: 2025-001)
2025 年 09 月 19 日	全景网——湖南辖区上市公司 2025 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参与本次湖南辖区上市公司 2025 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投资者	公司生产经营、研发成果等相关情况。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50919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编号: 2025-002)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公司治理实际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发布的有关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规范股东会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报告期内，公司召开 1 次年度股东会和 4 次临时股东大会，均由董事会召集召开。股东会充分保障股东发言权，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权利。报告期内，公司股东会运作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的情形，未发生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0%以上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形。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应由股东会审议的重大事项，均通过股东会审议，不存在绕过股东会或先实施后审议的情况。

（二）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严格依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规范自身行为，不存在超越股东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公司资金及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情况。公司具备独立完整的业务与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董事会、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三）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设董事 7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要求。各位董事具备履行职务所需的知识、技能与素质，严格依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履职，出席董事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和股东会，勤勉尽责履行职责义务，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熟悉法律法规。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为董事会决策提供科学专业意见与参考，依据《公司章程》及各委员会工作制度独立行使职权，不受公司其他部门和个人干预。

（四）关于审计委员会（原监事会职能承接）

根据新《公司法》及最新监管要求，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全面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职权，公司不设监事会及监事。审计委员会由董事组成，成员具备财务、法律等专业能力与独立性，其中独立董事占多数且召集人为独立董事，符合监管及《公司章程》规定。

审计委员会严格依照《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上市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指引》等规定履职，独立有效行使监督职权：1. 检查公司财务状况，审核财务信息披露、监督内外部审计及内部控制有效性；2. 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行为进行监督，对违法违规行为提出罢免建议，要求其纠正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3. 监督公司重大事项决策合规性，保障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4. 独立行使知情权、调查权，必要时可聘请中介机构提供专业意见，履职不受其他部门或个人干预。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勤勉尽责，有效承接原监事会监督职能，监督运作规范、合规有效。

（五）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规定，真实、准确、及时、完整披露相关信息。公司选定《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信息披露媒体。上市以来，公司持续优化投资者关系管理，通过投资者电话、电子邮箱、投资者关系互动易平台等多渠道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提升公司透明度与诚信度，保障全体股东合法权益。

（六）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合法权益，重视社会责任，积极与员工、客户、供应商及社会各界加强沟通协作，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和财务等方面与公司股东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一）业务独立

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和销售一体的业务体系，生产经营活动均由公司自主决策，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二）人员独立

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产生公司董事，由董事会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股东单位完全独立；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和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任行政职务，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三）资产完整

公司已具备与经营有关的业务体系及相关资产，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所需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等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公司资产与股东资产严格分开，并完全独立运营。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和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四）机构独立

公司已建立健全了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五）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必要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制定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财务会计管理制度。公司在银行独立开设账户，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起始日期	任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谭爱平	男	51	董事长	现任	2025年05月21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周华佗	男	52	董事	现任	2023年11月22日		0	0	0	0	0	不适用
			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23年10月19日							
			副总经理	离任	2023年10月20日	2025年05月21日						
刘志鹏	男	41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2025年05月21日		0	0	0	0	不适用	
王春平	男	46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2025年05月21日		0	0	0	0	不适用	
雷振华	男	56	独立董事	现任	2025年05月22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刘军	男	45	独立董事	现任	2025年05月21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匡琼松	男	58	独立董事	现任	2025年05月21日		0	0	0	0	0	不适用
申菊	女	41	财务负责人	现任	2025年05月21日		0	0	0	0	0	不适用
陈风华	男	58	董事长	离任	2023年08月16日	2025年05月21日	0	0	0	0	0	不适用
于洪涛	男	58	董事、	离任	2021年09	2025年05	52,600	0	52,600	0	0	任期届满/

			总经理		月 09 日	月 21 日							换届 离任后， 满 6 个 月锁定期 后的正常 减持
郑敏	女	47	董事	离任	2023 年 05 月 15 日	2025 年 05 月 21 日	27,250	0	27,250	0	0	0	任期 届满/ 换届 离任后， 满 6 个 月锁定期 后的正常 减持
			财务 负责人	离任	2022 年 01 月 07 日	2025 年 05 月 21 日							
阳秋林	女	62	独立 董事	离任	2022 年 01 月 28 日	2025 年 05 月 21 日	500	0	500	0	0	0	任期 届满/ 换届 离任后， 满 6 个 月锁定期 后的正常 减持
罗万里	男	59	独立 董事	离任	2022 年 01 月 07 日	2025 年 05 月 21 日	0	0	0	0	0	0	不适用
赵航	男	71	独立 董事	离任	2022 年 01 月 07 日	2025 年 05 月 21 日	0	0	0	0	0	0	不适用
毛祖国	男	63	董事	离任	2023 年 11 月 22 日	2025 年 05 月 21 日	0	0	0	0	0	0	不适用
王太斌	男	63	副总 经理	离任	2022 年 01 月 07 日	2025 年 01 月 23 日	27,250	0	27,250	0	0	0	任期 届满/ 换届 离任后， 满 6 个 月锁定期 后的正常 减持

合计	--	--	--	--	--	107,600	0	107,600	0	0	--
----	----	----	----	----	----	---------	---	---------	---	---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任的情况

是 否

1.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离任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陈风华先生、董事兼总经理于洪涛先生、董事兼财务负责人郑敏女士、董事毛祖国先生离任后将不在公司担任其他任何职务；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赵航先生、阳秋林女士、罗万里先生离任后将不在公司担任其他任何职务。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5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审计法务部负责人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30）。

2. 公司第五届高级管理人员解聘情况：

公司副总经理王太斌先生，因个人原因于 2025 年 1 月 23 日提交辞职申请，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5 年 1 月 24 日发布在巨潮网《关于公司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04）。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谭爱平	董事、董事长	被选举	2025 年 05 月 21 日	换届
周华佗	董事	被选举	2025 年 05 月 21 日	换届
	董事会秘书	聘任	2025 年 05 月 21 日	换届
刘志鹏	董事	被选举	2025 年 05 月 21 日	换届
	副总经理	聘任	2025 年 05 月 21 日	换届
王春平	董事	被选举	2025 年 05 月 21 日	换届
	副总经理	聘任	2025 年 05 月 21 日	换届
雷振华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5 年 05 月 21 日	换届
刘军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5 年 05 月 21 日	换届
匡琼松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5 年 05 月 21 日	换届
申菊	财务负责人	聘任	2025 年 05 月 21 日	换届
陈风华	董事长	任期满离任	2025 年 05 月 21 日	换届
于洪涛	董事、总经理	任期满离任	2025 年 05 月 21 日	换届
郑敏	董事、财务负责人	任期满离任	2025 年 05 月 21 日	换届
阳秋林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5 年 05 月 21 日	换届
罗万里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5 年 05 月 21 日	换届
赵航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5 年 05 月 21 日	换届
毛祖国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5 年 05 月 21 日	换届
王太斌	副总经理	解聘	2025 年 01 月 23 日	个人原因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董事会成员

1、董事长：谭爱平，男，出生于 1974 年，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历任南岳油嘴油泵有限公司总装车间员工、质量处技术员；亚新科南岳（衡阳）有限公司总装车间书记兼副主任、出口车间书记兼主任、生产科副科长、偶件车间书记兼主任、铝铸件车间书记兼主任、营销公司经理；南岳电控（衡阳）工业技术有限公司营销公司经理；南岳电控（衡阳）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营销公司经理、营销总监兼营销公司经理、生产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董事长。

2、董事：周华佗，男，出生于 1974 年，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MBA，高级政工师，具有会计资格证书、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曾任紫光古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团委书记，党群部长，企业文化部长，销售公司党委书记兼副总经理，湖南杏林古汉健康科技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启迪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现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

3、董事：刘志鹏，男，出生于 1984 年，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亚新科南岳（衡阳）有限公司偶件车间员工、党群工作部综合干事；南岳电控（衡阳）工业技术有限公司团委副书记兼党委书记、团委书记兼党委书记；南岳电控（衡阳）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电控车间党支部书记、副主任，金工车间主任兼党支部书记，共轨车间主任，共轨车间党支部书记、副主任兼金三车间党支部书记，共轨车间党支部书记兼副主任、金工车间主任，金工车间主任、党支部书记。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4、董事：王春平，男，出生于 1980 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历任湖北绿浪实业有限公司销售部业务经理，亚新科南岳（衡阳）有限公司总装车间员工、内控部企管员、内控部副部长、物价部部长，南岳电控（衡阳）工业技术有限公司物价部部长，南岳电控（衡阳）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成本管控部部长、后勤部副部长、人力资源部副部长、人力资源部部长。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5、独立董事：雷振华，男，汉族，1969 年 12 月出生，湖南常宁人，南华大学教授，工商管理硕士及会计硕士研究生导师，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工商管理专业硕士点负责人，2023 年 5 月至今兼任启迪药业集团股份公司独立董事。湖南省工商管理学会常务理事；衡阳市仲裁委员会委员；衡阳市会计学会理论研究员；衡阳市企业国有资产评估项目评审专家。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6、独立董事：匡琼松，男，汉族，1967 年 11 月出生，湖南祁东人，湖南文理学院副教授，1999 年 7 月至今任职于湖南文理学院文史学院副教授，2009 年 7 月任职于湖南南舫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7、独立董事：刘军，男，汉族，1980 年 11 月出生，湖南祁东人，中南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2011 年入选中南大学猎英人才计划；2012 年入选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计划；2013 年入选中南大学 531 人才工程第三层次人才。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1、董事会秘书：周华佗，简历见上。

2、副总经理：刘志鹏、王春平，简历见上。

3、财务负责人：申菊，女，出生于 1984 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中级会计师。历任上海康培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财务内勤，北京数位加盛科技有限公司财务主管，恒企会计培训学校教学部经理，湖南德立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衡阳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计财统计，衡阳视界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同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雷振华	南华大学经济管理与法学学院	MBA 学位点负责人	2018 年 01 月 01 日		是
雷振华	古汉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05 月 18 日		是
匡琼松	湖南文理学院文史学院	副教授	1999 年 07 月 01 日		是
匡琼松	湖南南舫律师事务所	律师	2009 年 07 月 01 日		是
刘军	中南大学材料学院	教授、博导	2014 年 09 月 01 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4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和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并于 2025 年 11 月 12 日召开了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10 月 28 日和 2025 年 11 月 13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谭爱平	男	51	董事长	现任	25.15	否
周华佗	男	52	董事、董事会秘书	现任	26	否
刘志鹏	男	41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20.12	否
王春平	男	46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15.09	否
雷振华	男	56	独立董事	现任	5.52	否
刘军	男	45	独立董事	现任	5.52	否
匡琼松	男	58	独立董事	现任	5.52	否
申菊	女	41	财务负责人	现任	13.27	否
陈风华	男	58	董事长	离任	0	是
于洪涛	男	58	董事、总经理	离任	15.27	否
郑敏	女	47	董事、财务负责人	离任	9.8	否
阳秋林	女	62	独立董事	离任	3.12	否
罗万里	男	59	独立董事	离任	3.12	否
赵航	男	71	独立董事	离任	3.12	否
毛祖国	男	63	董事	离任	3.12	否
王太斌	男	63	副总经理	离任	3.73	否
合计	--	--	--	--	157.47	--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	依据《湖南领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公司非独立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及其津贴）、高级管理人员相关薪酬管理制度的规定。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完成情况	2025 年度，独立董事领取的独立董事津贴不适用考核情况；在公司领取薪酬的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依据公司相关薪酬与考核规定执行。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无。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会次数
陈风华	2	2	0	0	0	否	2
于洪涛	2	2	0	0	0	否	2
郑敏	2	2	0	0	0	否	2
毛祖国	2	0	2	0	0	否	2
阳秋林	2	1	1	0	0	否	2
罗万里	2	0	2	0	0	否	2
赵航	2	0	2	0	0	否	2
谭爱平	7	7	0	0	0	否	3
周华佗	9	9	0	0	0	否	5
刘志鹏	7	7	0	0	0	否	3
王春平	7	7	0	0	0	否	3
雷振华	7	2	5	0	0	否	3
刘军	7	1	6	0	0	否	3
匡琼松	7	2	5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2、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勤勉尽责，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开展工作，高度关注公司规范运作和经营情况，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的重大治理和经营决策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形成一致意见，并坚决监督和推动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均被采纳，确保决策科学、及时、高效，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八、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第五届董事	阳秋林、罗	1	2025年04	1.关于			

会审计委员会	万里、陈风华		月 18 日	<p>《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p> <p>2. 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p> <p>3. 关于《2024 年度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p> <p>4. 关于《2025 年度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p> <p>5. 关于《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p> <p>6. 关于《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p> <p>7. 关于《2025 年第一季度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p> <p>8. 关于《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p>9. 关于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p>			
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雷振华、匡琼松、谭爱平	5	2025 年 05 月 21 日	<p>1. 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p> <p>2. 关于聘任审计法务部负责人的议</p>			

				案。			
			2025 年 07 月 31 日	1. 关于 2025 年度审计机构选聘方案。			
			2025 年 08 月 22 日	1. 关于《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2025 年半年度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25 年下半年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4. 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2025 年 09 月 05 日	1. 关于拟续聘 2025 年度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025 年 10 月 24 日	1. 关于审计法务部《2025 年三季度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赵航、阳秋林、陈风华	1	2025 年 04 月 27 日	1.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	刘军、雷振	1	2025 年 05	1. 关于提名			

会提名委员会	华、谭爱平		月 21 日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罗万里、赵航、陈风华	2	2025 年 04 月 18 日	1. 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025 年 04 月 30 日	1. 关于 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2.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方案的议案 3. 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经营业绩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匡琼松、刘军、谭爱平	1	2025 年 10 月 24 日	1. 关于 2025 年度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九、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

审计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52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90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242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252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18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52

销售人员	29
技术人员	79
财务人员	12
行政人员	70
合计	242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	11
本科	90
大专	64
高中及以下	77
合计	242

2、薪酬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其他部门规章，建立完善的公司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和各项工作流程，严格执行相关政策，切实保障员工的切实利益。搭建薪酬体系，实现全员工资总额与公司业绩、效益效率同向联动，有效体现“效益升、工资升，效益降、工资降”，充分发挥薪酬的激励与约束作用，打通薪酬晋档通道，公司已制定并实施员工《薪酬福利管理制度》。建立科学的考核体系，破除工资分配“大锅饭”，将考核结果与个人收入挂钩，实行严考核、硬兑现，公司已制定并实施员工《绩效管理制度》。薪酬管理以经营发展为指导，以组织机构岗位优化为基础，以激发全体员工积极性、创造性、实现战略目标为目的，以业绩考核为依据，充分发挥薪酬的激励与约束作用。公司员工薪酬主要由基本工资、岗位工资、绩效工资等构成，每年根据公司经营效益、行业整体薪酬状况、员工的绩效和任职能力提升状况等按比例进行一定幅度的晋升和调薪。

3、培训计划

报告期内，为了有效促进公司人才培养工作的深度融合与协同发展，进一步凝聚员工共识，激发创新活力，公司设有领湃商学院，为创建学习型队伍培养后备人才奠定了基础，制定了较为全面的培训计划，为公司业务的高速发展持续输出各类人才。在培训形式方面，采用线上、线下培训的方式，以加强公司各地员工之间的联动，实现内部知识和经验的高效互通，不受时间和地域的限制，并通过线上知识库的形式，将培训课件进行集成，方便内部员工随时随地在线学习及回顾，从而推动公司知识体系的有效传承，为公司人才成长与发展提供有力支持。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146,440.50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4,632,175.29

十一、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0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0.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0
可分配利润（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综合考虑公司未来的资金安排计划及发展规划，公司拟定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25年4月1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律师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

根据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和公司2022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经审计2023年度和2024年度财务报告，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和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的营业收入未达到业绩考核目标触发值，公司董事会决定作废本次不得归属的限制性股票57.60万股。本次作废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为40.80万股，预留授予部分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为27.00万股。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人员中4名激励对象离职，预留授予人员中5名激励对象离职，上述人员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并由公司作废。9名激励对象因离职涉及应作废限制性股票数量41.80万股。本次作废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

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由 17 人调整为 13 人，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由 16 人调整为 11 人。

上述作废失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 99.40 万股。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

适用 不适用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由董事会聘任，对董事会负责。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能力、履职情况、责任目标完成情况进行年终考评。

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履行职责，积极落实公司股东会和董事会相关决议。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1）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目标

- ①规范公司会计核算，保证会计资料真实、合法、完整。
- ②堵塞漏洞、消除隐患，防止并及时发现、纠正错误及舞弊行为，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
- ③确保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
- ④建立、完善符合现代管理要求的内部组织机构，形成科学的决策机制、执行机制和监督机制，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确保公司经营管理目标的实现。
- ⑤强化风险管理，建立行之有效的风险控制系统，确保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

（2）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立遵循的基本原则

- ①内部控制制度的制定必须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以及财政部颁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
- ②内部控制制度约束公司内部涉及会计工作的所有人员，任何个人都不得拥有超越内部会计控制的权力。
- ③内部控制制度应根据公司实际情况，针对业务过程中的关键控制点，将该制度落实到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涵盖各项经济业务和相关岗位。
- ④内部控制制度应保证公司内部涉及会计工作的机构、岗位的合理设置及其职责权限的合理划分，坚持不相容职务相互分离，确保不同机构和岗位之间权责分明、相互制约、相互监督。
- ⑤内部控制制度遵循成本效益原则，以合理的控制成本达到最佳的控制效果。
- ⑥内部控制制度随着外部环境的变化、公司业务职能的调整和管理要求的提高，不断修订和完善。

（3）内控制度实施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自身业务特点和内部控制要求设置内部机构，建立了由股东会、董事会、管理层和各控股子公司及其职能部门构成的内部控制组织架构，形成了相对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

公司持续加强对人力资源、研究与开发、销售业务、采购业务、合同管理、资产管理、担保管理、信息系统等重点高风险领域的控制，并已建立相应的控制政策和程序。

报告期内，公司及时组织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参加监管机构组织的相关培训，提高管理层的规范运作意识，确保内部控制制度得到有效执行，切实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公司审计法务部定期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实施、公司财务信息的真实性和完整性等情况进行检查监督。报告期内，公司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进行了内部控制评价专项审计，并得以有效执行，公司在经营成果真实性、经营业务合规性、内部控制有效性方面达到了内部控制目标。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四、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

是 否

十五、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年04月23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文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一、重大缺陷：控制环境无效；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内控系统未能发现或事前约束；外部审计师发现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p> <p>二、重要缺陷：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p>	<p>一、重大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为重大缺陷。</p> <p>二、重要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为重要缺陷。</p> <p>三、一般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为一般缺陷。</p>

	三、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	
定量标准	<p>一、重大缺陷：</p> <p>1、利润总额错报额：错报金额\geq利润总额的 5%；</p> <p>2、净资产总额错报额：错报金额\geq净资产的 5%。</p> <p>二、重要缺陷：</p> <p>1、利润总额错报额：利润总额的 5%$>$错报金额\geq利润总额的 3%；</p> <p>2、净资产总额错报额：净资产的 5%$>$错报金额\geq净资产的 3%。</p> <p>三、一般缺陷：</p> <p>1、利润总额错报额：错报金额$<$利润总额的 3%；</p> <p>2、净资产总额错报额：错报金额$<$净资产的 3%。</p>	<p>一、重大缺陷：直接损失\geq净资产的 5%。</p> <p>二、重要缺陷：净资产的 5%$>$直接损失\geq净资产的 3%。</p> <p>三、一般缺陷：直接损失$<$净资产的 3%。</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湖南领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 年 04 月 23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十六、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七、环境信息披露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是否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

是 否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上市公司发生环境事故的相关情况

不适用。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自成立以来，公司一直践行“以环保产品回报社会，以资产增值回报股东”的核心价值观，不断创新、精益求精，追求企业、社会与环境的和谐发展。同时，公司也积极承担对股东、员工、客户、供应商等利益相关者的责任。

在保障股东权益方面，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提升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强化规范运作；及时、准确、真实、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充分保障股东权益。

在保障员工权益方面，公司一直坚持以人为本的人才理念，严格遵守《劳动法》，与职工签订劳动合同，为员工购买“五险一金”，依法保护职工的合法权益；建立和完善薪酬激励制度，提供有竞争力的薪酬福利待遇。

公司上市后积极筹划并实施股权激励计划，让员工共享公司发展成果，实现员工与公司的双赢；着力改善员工工作和生活环境，切实保障员工在劳动过程中的健康与安全。

在保障客户权益方面，不断加强研发创新，在产品质量上精益求精，持续提升客户对公司产品和服务的满意度，加强客户粘性，与客户共同成长。

在保障供应商权益方面，公司始终坚持诚信为本，积极听取供应商的建议和意见，严格执行签署的各项合约；同时公司提倡恪守商业道德，严格防范商业贿赂，让供应商将主要精力放在产品质量、供货的高效及服务的优质上，力争实现双赢局面。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十九、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未开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暂无相关计划。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衡阳弘湘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本承诺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上市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股东大会对涉及上市公司与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包含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下同）之间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关联交易决策、回避表决等公允决策程序。2、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可能避免与上市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对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交易，并依法签署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上市公司章程、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	2021年07月26日	长期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现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况。

			<p>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3、不利用本承诺人在上市公司的地位及影响谋求上市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或谋求与上市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p> <p>4、本承诺人将杜绝一切非法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的行为。若上市公司向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应当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关决策及信息披露程序。</p> <p>5、上述承诺于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上市公司且上市公司保持上市地位期间持续有效。</p>			
	<p>衡阳弘湘汽车科技有限公司</p>	<p>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p>	<p>衡阳弘湘汽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在取得广东达志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的控制权后，为避免未来与上市公司产生同业竞争，维护上市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保护上</p>	<p>2021 年 07 月 26 日</p>	<p>长期</p>	<p>报告期内，承诺人均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现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况。</p>

			<p>市公司中小股东的合法利益，本公司作出如下承诺：</p> <p>“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公司未实际从事与上市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亦未控制任何与上市公司存在实际竞争业务的其他企业；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将修改营业范围，不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同类业务。2、在本公司控制上市公司期间，本公司及/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包含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下同）保证不开展与上市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p> <p>3、在本公司控制上市公司期间，本公司保证不利用自身对上市公司的控制关系从事或参与从事有损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p> <p>4、如本公司及/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可能与上市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机会，本公司将尽最大努力促使该等业务机会转移给上市公司。若该等业务机会尚不具备转让给上市公司的条件，或因其他原因导致上</p>			
--	--	--	---	--	--	--

			<p>上市公司暂无法取得上述业务机会，上市公司有权选择以书面确认的方式要求本公司放弃该等业务机会，或采取法律、法规许可的其他方式加以解决；</p> <p>5、本公司在控制上市公司期间，本承诺持续有效。如在此期间出现因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上市公司利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衡阳弘湘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衡阳弘湘汽车科技有限公司在取得上市公司的控制权后，为避免未来与上市公司产生同业竞争，维护上市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保护上市公司中小股东的合法利益，衡阳弘湘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作为衡阳弘湘汽车科技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作出如下承诺：</p> <p>“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公司未从事与上市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亦未控制任何与上市公司存在实际竞争业务的其他企业；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及/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p>	2021年07月26日	长期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现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况。

			<p>包含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下同)将修改营业范围，不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同类业务。2、在本公司控制上市公司期间，本公司及/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不开展与上市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3、若本公司及/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包括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在获得有关与上市公司具有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机会，相关第三方同意按照合理的条款将该机会提供给上市公司，同时上市公司亦有意参与且具备该等业务机会的实力及运营能力，则本公司、上市公司和第三方应进行善意协商以促使上市公司实施该等业务机会；4、本公司在控制上市公司期间，本承诺持续有效。如在此期间出现因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上市公司利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衡阳弘湘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衡阳弘湘汽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	2021年07月26日	长期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现存在违反承

			<p>作为收购人拟收购湖南凌帕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湖南衡帕动力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衡帕动力”）30,000万元实缴财产份额，并通过成为衡帕动力的普通合伙人且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取得对广东达志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衡帕动力的实际控制权，本公司通过取得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控制权间接控制上市公司约 29.19% 的股份。为确保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上市公司具有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独立的经营能力，本公司承诺：“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与上市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保持相互独立，并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保持并维护上市公司的独立性。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一切损失将由本公司承担。”</p>			<p>诺的情况。</p>
--	--	--	--	--	--	--------------

	湖南衡帕动力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本次权益变动系因湖南衡帕动力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称为“信息披露义务人”或“本企业”）自蔡志华先生、刘红霞女士协议受让广东达志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或“达志科技”）</p> <p>13,211,774 股上市公司股份（占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 12.51%）所致。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实际控制人王蕾女士现就目前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关联方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情况，以及本次权益变动后避免和规范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等事宜作出如下承诺：（一）本次权益变动前关联交易情况说明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前，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关联方、信息披露义务人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与上市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交易。</p> <p>（二）关于受赠股权资产的情况说明 2020 年 1 月 2 日，上市公司与信息披露义务人之普通合伙人凌帕新能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以下</p>	2020 年 01 月 10 日	长期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现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况。
--	------------------	-----------------------	---	------------------	----	-------------------------------

			<p>简称“上海凌帕”)签署了《关于四川新敏雅电池科技有限公司及湖南新敏雅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权赠与协议》，上海凌帕拟向上市公司无偿赠与其持有的湖南新敏雅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新敏雅”)80%股权及四川新敏雅电池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新敏雅”)80%股权。</p> <p>上述交易已于2020年1月2日经上市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披露。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该方案尚待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除上述资产赠与事项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外，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关联方与上市公司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交易。上述交易完成后，湖南新敏雅及四川新敏雅未来可能与信息披露义务人实际控制人王蕾女士和其配偶 SHENHUI 先生有关联关系的公司发生业务往来，尽管该情况属于行业经营合理情况，且上市公司将按照市</p>			
--	--	--	--	--	--	--

			<p>场公允价格进行交易并完成相应的审议程序及履行披露义务，但仍存在上市公司关联交易风险增加的情况。</p> <p>（三）规范与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承诺为避免和规范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信息披露义务人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可能与上市公司之间产生的关联交易，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实际控制人已经作出如下承诺：1、截至本承诺出具日，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本企业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之间不存在经常性关联交易；2、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本企业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进行必要的关联交易时，应当按照公平、公正和公允的原则进行，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保证交易价格的透明、公允、合理，并督促上</p>			
--	--	--	---	--	--	--

			<p>上市公司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3、本企业及其实际控制人在控制上市公司期间，本承诺内容持续有效。如在此期间出现因本企业及其实际控制人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上市公司利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企业及其实际控制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湖南衡帕动力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本次权益变动系因湖南衡帕动力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称为“信息披露义务人”或“本企业”）自蔡志华先生、刘红霞女士协议受让广东达志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或“达志科技”）13,211,774 股上市公司股份（占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 12.51%）所致。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实际控制人王蕾女士现就目前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关联方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以及本次权益变动后避免与上市公司构成同业竞争或者潜在同业竞争关系等事宜作出如下承诺：（一）本次权益变动前的同业竞争</p>	2020 年 01 月 10 日	长期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现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况。

			<p>情况说明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关联方、信息披露义务人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均未从事与上市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二）关于获赠股权资产的情况说明</p> <p>2020年1月2日，上市公司与信息披露义务人之普通合伙人凌帕新能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凌帕”）签署了《关于四川新敏雅电池科技有限公司及湖南新敏雅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权赠与协议》，上海凌帕拟向上市公司无偿赠与其持有的湖南新敏雅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新敏雅”）80%股权及四川新敏雅电池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新敏雅”）80%股权。</p> <p>上述交易已于2020年1月2日经上市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披露。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该方案尚待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p>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均</p>			
--	--	--	--	--	--	--

			<p>未实际开展与湖南新敏雅、四川敏雅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在上海凌帕拟向上市公司无偿赠与其持有的湖南新敏雅 80%股权及四川新敏雅 80%股权的交易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实际控制人将通过修改经营范围、转让、注销等方式彻底消除与上市公司构成同业竞争业务的可能。</p> <p>(三)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关联方均未从事与上市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为从根本上避免和消除与上市公司形成同业竞争的可能性，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实际控制人做出如下声明与承诺：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企业及其实际控制人未从事与上市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亦未控制任何与上市公司存在竞争业务的其他企业；2、在本企业及实际控制人控制上市公司期间，本企业及其实际控制人保证不开展与上市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3、在本企业</p>			
--	--	--	---	--	--	--

			<p>及其实际控制人控制上市公司期间，本企业及其实际控制人保证不利用自身对上市公司的控制关系从事或参与从事有损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4、如本企业实际控制人获得可能与上市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机会，本企业及其实际控制人将尽最大努力促使该等业务机会转移给上市公司。若该等业务机会尚不具备转让给上市公司的条件，或因其他原因导致上市公司暂无法取得上述业务机会，上市公司有权选择以书面确认的方式要求本企业及其实际控制人放弃该等业务机会，或采取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方式加以解决；5、本企业及其实际控制人在控制上市公司期间，本承诺持续有效。如在此期间出现因本企业及其实际控制人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上市公司利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企业及其实际控制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湖南衡帕动力	其他承诺	"本次权益变	2020 年 01 月	长期	报告期内，承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p>动系因湖南衡帕动力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称为“信息披露义务人”）自蔡志华先生、刘红霞女士协议受让广东达志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或“达志科技”）13,211,774 股上市公司股份（占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 12.51%）所致。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实际控制人王蕾女士现就本次权益变动后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及业务等方面保持上市公司的独立性作出如下承诺：</p> <p>（一）保证上市公司资产独立完整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上市公司对其全部资产拥有完整、独立的所有权，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实际控制人的资产严格分开，完全独立经营，不存在混合经营、资产不明晰的情形。</p> <p>（二）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上市公司将继续拥有独立的劳动、人事管理体系，该等体系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实际控制人完全独立。（三）保证上市公司财</p>	10 日		<p>诺人均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现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况。</p>
--	------------	--	---	------	--	--------------------------------

			<p>务独立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上市公司将继续保持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独立的财务管理制度。上市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不存在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实际控制人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能够依法独立纳税，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实际控制人不会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p> <p>（四）保证上市公司机构独立上市公司将继续保持健全的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等按照法律、法规及《广东达志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行使职权。</p> <p>（五）保证上市公司业务独立上市公司拥有独立的经营管理体系，有独立开展经营业务的资产、人员、技术和场地，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本次交易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信息</p>			
--	--	--	--	--	--	--

			<p>披露义务人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与上市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保持相互独立，并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保持并维护上市公司的独立性。若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一切损失将由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实际控制人承担。”</p>			
	<p>湖南衡帕动力合伙企业（有限合伙）</p>	<p>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p>	<p>“本次权益变动完成之后，为避免与消除和广东达志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形成同业竞争的可能性，本企业承诺如下：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企业未从事与上市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亦未控制任何与上市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其他企业；2、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本企业将不从事与上市公司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3、在本企业控制上市公司期间，本企业保证不利用自身对上市公司的控制关系从事或参与从事有损上市公司及其中</p>	<p>2019 年 09 月 16 日</p>	<p>长期</p>	<p>报告期内，承诺人均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现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况。</p>

			<p>小股东利益的行为；4、无论何种原因，如本企业获得可能与上市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机会，本企业将尽最大努力，促使该等业务机会转移给上市公司。若该等业务机会尚不具备转让给上市公司的条件，或因其他原因导致上市公司暂无法取得上述业务机会，上市公司有权选择以书面确认的方式要求本企业放弃该等业务机会，或采取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方式加以解决；5、本企业在控制上市公司期间，本承诺持续有效。如在此期间出现因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上市公司利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湖南衡帕动力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本次权益变动完成之后，为规范与广东达志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本企业承诺如下：1、截至本承诺出具日，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交</p>	2019年09月16日	长期	<p>报告期内，承诺人均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现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况。</p>

			<p>易；2、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进行必要的关联交易时，应当按照公平、公正和公允的原则进行，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保证交易价格的透明、公允、合理，并督促上市公司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3、本企业在控制上市公司期间，本承诺内容持续有效。如在此期间出现因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上市公司利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湖南衡帕动力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承诺	<p>“本次权益变动完成之后，为维持广东达志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的独立性，本企业承诺如下：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与上市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保持相互独立，并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保持并维护上市公司</p>	2019年09月16日	长期	<p>报告期内，承诺人均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现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况。</p>

			的独立性。若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一切损失将由本企业承担。”			
	湖南衡帕动力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承诺	“作为本次广东达志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事项中的收购方，本企业就此次权益变动中的信息披露行为承诺如下：（一）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企业不存在未披露为避免对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二）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次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中所涉信息披露事项均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应披露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2019年09月16日	长期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现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况。
	蔡志斌；蔡志华；陈蔡喜；董世才；刘红霞；陆正华；罗迎花；叶保辉；余伟俊；张立茗	其他承诺	“鉴于本人担任广东达志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为降低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本人将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尽最大努力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	2016年03月01日	长期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现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况

			<p>能够切实履行，并就此作出承诺：</p> <p>（一）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二）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三）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四）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五）承诺如公司未来进行股权激励，则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特此承诺。”</p>			
	领湃科技	其他承诺	<p>“广东达志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发行人”或“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下称“本次发行上市”），为维护公众投资者的利益，发行人承诺，为降低本次发行摊薄公司即期回报的风险，增强对</p>	2016年03月01日	长期	<p>报告期内，承诺人均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现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况。</p>

			<p>公司股东利益的回报，公司拟采取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强化募集资金管理、加强技术创新、推进产品升级、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等措施，提高销售收入，增厚股东回报。具体如下：（一）针对公司现有业务板块运营情况、发展态势和面临的主要风险的改进措施</p> <p>1、加强技术创新，推进产品升级</p> <p>公司所处行业为表面工程化学品行业，处于较为充分的竞争环境当中，且行业内生产企业数量较多、市场集中度较低。随着国内表面工程化学品行业的发展，企业之间的竞争将日趋激烈，科研实力薄弱、产品质量缺乏竞争力的企业将逐渐被市场淘汰，具有核心竞争能力的企业将逐步成长为市场领导者。若公司不能持续保持与国内外竞争对手在国内市场的竞争优势，公司的经营业绩可能会受到不利影响。公司面临市场竞争风险。公司将在经营现有</p>			
--	--	--	---	--	--	--

			<p>产品的基础上，继续密切关注市场的新变化和新增需求，不断完善现有技术，并研究新技术，开发新产品，进一步发展表面工程化学品业务，提升公司盈利能力，降低本次发行摊薄公司即期回报的风险。</p> <p>2、提高市场推广力度，优化客户结构公司现有产能基本能够满足下游行业中小企业的订单需求，但在经营实践中面对下游行业大型企业的订单需求时，仍面临产能瓶颈，甚至因产能限制而无法获取更多的订单。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产后，公司的产能得以提高。在中国整体经济增速放缓背景下，公司将进一步提高市场拓展力度，满足下游大型企业的产品需求，优化客户结构，并通过规模效应提高自身盈利能力，降低本次发行摊薄公司即期回报的风险。（二）提高公司日常运营效率，降低运营成本，提升公司经营业绩的具体措施</p> <p>1、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p>			
--	--	--	---	--	--	--

			<p>司将通过多种渠道积极筹措资金，开展募投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并根据项目的进展需要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调配内部各项资源，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争取募投项目早日达产并实现预期效益，降低上市后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p> <p>2、强化募集资金管理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广东达志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要求，将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集中管理，做到专款专用、使用规范，并接受保荐机构、开户银行、证券交易所和其他有权部门的监督。</p> <p>3、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力度本次发行后，公司资产规模将大幅增加，对公司市场开拓、生产管理以及人员管理等方面都将提出更高的要求。公司将进一步完善组织</p>			
--	--	--	---	--	--	--

			结构和管理模式，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力度，完善并强化投资决策程序，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日常运行效率，降低运营成本，控制公司经营管理风险，提升盈利能力，从而降低本次发行摊薄公司即期回报的风险。”			
	蔡志华	其他承诺	公司不存在侵害他人商业秘密和专利权的情形，不存在通过不正当方式窃取他人技术秘密的情形，从未要求或者建议刘保华提供、透露任何其他公司的技术秘密，除与江苏金龙的未决诉讼外，公司不存在其他潜在重大法律纠纷。如果因承诺不实导致的赔偿责任由本人承担。	2015 年 08 月 25 日	长期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现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况。
	领湃科技	股份回购承诺	如公开募集及上市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发行人将以二级市场价格依法回购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2014 年 04 月 23 日	长期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现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况。
	蔡志华	股份回购承诺	如公开募集及上市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	2014 年 04 月 23 日	长期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现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况。

			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且本人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			
	领湃科技	其他承诺	如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募集及上市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因此给投资者造成直接损失的，将依法就上述事项向投资者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2014年04月23日	长期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现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况。
	蔡志斌;蔡志华;陈蔡喜;董世才;范圣红;刘红霞;陆少红;陆正华;罗迎花;叶保辉;余伟俊;张立茗;张淑珍	其他承诺	如发行人本次公开募集及上市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因此给投资者造成直接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就上述事项向投资者承担连带赔偿责任，但本人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	2014年04月23日	长期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现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况。
	蔡志华;刘红霞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本人将避免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规范必要的关联交易。对于必要的关联交易，本人将督促发行人严格按照发行人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规定的权限和程序进行决策，同时，本人在关联交易决策时履行相应的回避程序，确保与发行人发生必要	2013年06月21日	长期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现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况。

			<p>的关联交易时，不损害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合法权益。</p>			
	<p>蔡雪凯;蔡志斌;蔡志华;广州市朗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广州至善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刘红霞</p>	<p>分红承诺</p>	<p>广东达志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暂行办法》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相关要求,在综合考虑《公司章程(草案)》的规定和公司未来的经营计划、投资规划和资金安排后,公司制定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p> <p>1、制定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的考虑因素:公司着眼于长远和可持续发展,综合考虑了公司实际情况、发展目标,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从而对股利分配作出制度性安排,以保证股利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2、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制定原则:公司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充分考虑和听取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坚持现金分红为主这一基本原则,每年以现</p>	<p>2013年05月10日</p>	<p>长期</p>	<p>报告期内,承诺人均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现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况。</p>

			<p>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p> <p>20%。3、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制定周期和相关决策机制：公司至少每 3 年重新审阅一次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根据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对公司正在实施的分红回报规划作出适当且必要的修改，确定该时段的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但公司保证调整后的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不违反以下原则：即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发生，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上述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指：（1）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超过 5,000 万元；（2）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p>			
--	--	--	--	--	--	--

			<p>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公司董事会结合具体经营数据，充分考虑公司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阶段及当期资金需求，并结合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制定年度或中期分红方案，并经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实施。</p> <p>4、上市当年及未来两年股东分红回报计划：公司在足额预留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以后，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的前提下，公司可以另行增加股票股利分配和公积金转增。公司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由公司董事会提出分红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通过网络投票的形式进行表决。公司接受所有股东、独立董事、监事和公众投资者对公司分红的建议和监督。</p>			
<p>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p>	<p>蔡志斌;蔡志华;陈蔡喜;董世才;刘红霞;陆正华;罗迎花;叶保辉;余伟俊;张立茗</p>	<p>其他承诺</p>	<p>“鉴于本人担任广东达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为</p>			

			<p>降低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本人将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尽最大努力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切实履行，并就此作出承诺：</p> <p>（一）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二）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三）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四）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五）承诺如公司未来进行股权激励，则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特此承诺。”</p>			
	领湃科技	其他承诺	<p>“广东达志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发行人”或“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p>			

			<p>股（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下称“本次发行上市”），为维护公众投资者的利益，发行人承诺，为降低本次发行摊薄公司即期回报的风险，增强对公司股东利益的回报，公司拟采取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强化募集资金管理、加强技术创新、推进产品升级、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等措施，提高销售收入，增厚股东回报。具体如下：（一）针对公司现有业务板块运营情况、发展态势和面临的主要风险的改进措施 1、加强技术创新，推进产品升级</p> <p>公司所处行业为表面工程化学品行业，处于较为充分的竞争环境当中，且行业内生产企业数量较多、市场集中度较低。随着国内表面工程化学品行业的发展，企业之间的竞争将日趋激烈，科研实力薄弱、产品质量缺乏竞争力的企业将逐渐被市场淘汰，具有核心竞争能力的企业将逐步成长为市场领导</p>			
--	--	--	--	--	--	--

			<p>者。若公司不能持续保持与国内外竞争对手在国内市场的竞争优势，公司的经营业绩可能会受到不利影响。公司面临市场竞争风险。公司将在经营现有产品的基础上，继续密切关注市场的新变化和新需求，不断完善现有技术，并研究新技术，开发新产品，进一步发展表面工程化学品业务，提升公司盈利能力，降低本次发行摊薄公司即期回报的风险。</p> <p>2、提高市场推广力度，优化客户结构公司现有产能基本能够满足下游行业中小企业的订单需求，但在经营实践中面对下游行业大型企业的订单需求时，仍面临产能瓶颈，甚至因产能限制而无法获取更多的订单。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产后，公司的产能得以提高。在中国整体经济增速放缓背景下，公司将进一步提高市场拓展力度，满足下游大型企业的产品需求，优化客户结构，并通过规模效应提高自身盈利能力，降低本次发行摊薄公</p>			
--	--	--	--	--	--	--

			<p>司即期回报的风险。(二) 提高公司日常运营效率,降低运营成本,提升公司经营业绩的具体措施</p> <p>1、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通过多种渠道积极筹措资金,开展募投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并根据项目的进展需要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调配内部各项资源,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争取募投项目早日达产并实现预期效益,降低上市后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p> <p>2、强化募集资金管理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广东达志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要求,将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集中管理,做到专款专用、使用规范,并接受保荐机构、开户银行、证券交易所和其他有权部门的监督。</p> <p>3、加强经营管理和内</p>			
--	--	--	--	--	--	--

			部控制力度本次发行后，公司资产规模将大幅增加，对公司市场开拓、生产管理以及人员管理等方面都将提出更高的要求。公司将进一步完善组织结构和管理模式，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力度，完善并强化投资决策程序，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日常运行效率，降低运营成本，控制公司经营管理风险，提升盈利能力，从而降低本次发行摊薄公司即期回报的风险。”			
	蔡志华	其他承诺	公司不存在侵害他人商业秘密和专利权的情形，不存在通过不正当方式窃取他人技术秘密的情形，从未要求或者建议刘保华提供、透露任何其他公司的技术秘密，除与江苏金龙的未决诉讼外，公司不存在其他潜在重大法律纠纷。如果因承诺不实导致的赔偿责任由本人承担。			
	领湃科技	股份回购承诺	如公开募集及上市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发			

			行人将以二级市场价格依法回购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蔡志华	股份回购承诺	如公开募集及上市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且本人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			
	领湃科技	其他承诺	如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募集及上市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因此给投资者造成直接损失的，将依法就上述事项向投资者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蔡志斌;蔡志华;陈蔡喜;董世才;范圣红;刘红霞;陆少红;陆正华;罗迎花;叶保辉;余伟俊;张立茗;张淑珍	其他承诺	如发行人本次公开募集及上市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因此给投资者造成直接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就上述事项向投资者承担连带赔偿责任，但本人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			
	蔡志华;刘红霞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本人将避免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规范必要的关联交易。对于必要的关联交易，本人将督促发行人			

			<p>严格按照发行人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规定的权限和程序进行决策，同时，本人在关联交易决策时履行相应的回避程序，确保与发行人发生必要的关联交易时，不损害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合法权益。</p>			
	<p>蔡雪凯;蔡志斌;蔡志华;广州市朗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广州至善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刘红霞</p>	<p>分红承诺</p>	<p>广东达志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暂行办法》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相关要求,在综合考虑《公司章程(草案)》的规定和公司未来的经营计划、投资规划和资金安排后,公司制定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 1、制定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的考虑因素:公司着眼于长远和可持续发展,综合考虑了公司实际情况、发展目标,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从而对股利分配作出制度性安排,以保证股利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2、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制定原</p>			

			<p>则：公司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充分考虑和听取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坚持现金分红为主这一基本原则，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p> <p>3、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制定周期和相关决策机制：公司至少每 3 年重新审阅一次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根据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对公司正在实施的分红回报规划作出适当且必要的修改，确定该时段的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但公司保证调整后的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不违反以下原则：即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发生，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p> <p>上述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指：（1）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p>			
--	--	--	--	--	--	--

			<p>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超过 5,000 万元；（2）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p> <p>公司董事会结合具体经营数据，充分考虑公司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阶段及当期资金需求，并结合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制定年度或中期分红方案，并经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实施。</p> <p>4、上市当年及未来两年股东分红回报计划：公司在足额预留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以后，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的前提下，公司可以另行增加股票股利分配和公积金转增。公司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由公司董事会提出分红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通过网络投票的形式进行表决。公司接受所有股东、独立董</p>			
--	--	--	---	--	--	--

			事、监事和公众投资者对公司分红的建议和监督。			
	衡帕动力	股份锁定期	本企业作为达志科技 2021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认购对象，承诺如下：本企业认购的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若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关于免于发出要约中收购方应承诺限售期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完成前调整的，则上述限售期应相应调整；本司所取得的上市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因上市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形式所衍生取得的股票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限售安排。上述限售期届满后，本企业买卖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中认购的股份，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如有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因减持股份所得收益将全部归上市公司所有，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法律责			

	领湃科技	募集资金使用	<p>任。</p> <p>湖南领湃达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就本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承诺如下：1、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以及《湖南领湃达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文件的要求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进行管理，确保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使用符合《湖南领湃达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规定的用途。</p> <p>2、本公司不会将本次募集资金用于或变相用于新能源电池产能新建、扩建项目；亦不会通过其他方式使本次募集资金直接或间接流入新能源电池产能新建、扩建项目。</p> <p>3、本公司将合法合规使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不会违反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颁布的《汽车产业投资管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p>			
--	------	--------	---	--	--	--

			<p>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 第 22 号) 等关于新能源汽车行业的相关政策文件的要求。</p>			
	<p>衡帕动力、弘湘国投、弘祁投资、弘湘汽车、湖南凌帕、蔡志华</p>	<p>避免同业竞争</p>	<p>为进一步规范相关交易行为，促进湖南领湃达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达志科技”）持续发展，保护各类投资者合法权益，特作出如下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1、截至本承诺出具日，本企业/本人未从事与达志科技及其控制的企业构成竞争的业务；亦未控制任何与达志科技及其控制的企业存在竞争业务的其他企业；2、在本企业为达志科技实际控制人关联方、本人为达志科技第一大股东期间，本企业/本人保证不开展与达志科技及其控制的企业构成竞争的业务；3、在本企业为达志科技实际控制人关联方、本人为达志科技第一大股东期间，本企业/本人保证不利用自身对达志科技的控制关系从事或参与从事有损达志科技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4、在本企业为达志科</p>			

			<p>技实际控制人关联方、本人为达志科技第一大股东期间，如本企业/本人获得可能与达志科技及其控制的企业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机会，本企业/本人将尽最大努力促使该等业务机会转移给达志科技。若该等业务机会尚不具备转让给达志科技的条件，或因其他原因导致达志科技暂无法取得上述业务机会，达志科技有权选择以书面确认的方式要求本企业/本人放弃该等业务机会，或采取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许可的其他方式加以解决；5、在本企业为达志科技实际控制人关联方、本人为达志科技第一大股东期间，本承诺持续有效。如在此期间出现因本企业/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达志科技及其控制的企业利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企业/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衡帕动力、弘湘国投、弘湘汽车	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	鉴于湖南领湃达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拟向特定对象发行股			

			<p>份，为规范和减少与上市公司之间关联交易，本企业在此承诺：1、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除上市公司以外的法律实体将尽量避免、减少与上市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在无法避免的前提下，本企业将促使本企业控制的除上市公司以外的法律实体严格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与上市公司进行公平交易，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上市公司章程及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履行关联交易批准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以确保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2、不利用本企业在上市公司的地位及影响谋求上市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或谋求与上市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3、本企业将杜绝一切非法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的行为，若上市公司向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应当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p>			
--	--	--	--	--	--	--

			<p>定进行相关决策及信息披露程序；4、在本企业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期间，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如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上市公司或上市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受到损害，本企业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法律责任。</p>			
	<p>领湃科技</p>	<p>其他承诺</p>	<p>鉴于达志科技2021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为保证本次募集资金有效使用、有效防范股东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提高公司未来的持续回报能力，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将实施如下措施填补即期回报： 1、全面提升公司管理水平，完善员工激励机制；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产前，公司将进一步优化业务流程，持续加强市场开拓，通过业务规模的扩大促进公司业绩上升，降低由于本次发行对投资者回报摊薄的风险；另外，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员工薪酬和激励机制，引进市场优秀人才，充分挖掘员工的创造力和潜在动力，以进一步促进公司业务发展。2、</p>			

			<p>加强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管理和使用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确保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并建立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制度，合理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p> <p>3、不断完善公司治理，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公司将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做出科学的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p>			
--	--	--	---	--	--	--

			<p>权益；确保监事会能够独立有效地行使对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财务的监督权和检查权，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4、完善现金分红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要求，为完善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增强利润分配的透明度，保护公众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已在《公司章程》中明确了利润分配政策尤其是现金分红有关内容，明确了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的相关内容。为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对利润分配做出制度性安排，保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制定了《未来三年（2021—2023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公司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和《未来三年（2021—2023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中</p>			
--	--	--	---	--	--	--

			明确的利润分配政策，在公司业务不断发展的过程中，强化中小投资者权益保障机制，给予投资者合理回报。			
	衡帕动力	其他承诺	<p>鉴于达志科技 2021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控股股东衡帕动力对公司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事宜作出以下承诺：1、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2、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承诺，如违反本承诺或拒不履行本承诺给公司或股东造成损失的，同意根据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承担相应法律责任；</p> <p>3、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等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单位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等监管机构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叶善锦、邓勇华、申毓敏、于洪涛、游辉、曾广富、	其他承诺	鉴于达志科技 2021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公司全体			

	<p>阳秋林、罗万里、赵航、王太斌、安富强、郑敏</p>		<p>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事宜作出以下承诺：1、本人承诺不以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未来公司如实施股权激励，本人承诺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承诺，如违反本承诺或拒不履行本承诺给公司或股东造成损失的，同意根据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承担相应法律责任；7、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p>			
--	------------------------------	--	--	--	--	--

			证监会等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等监管机构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领湃科技	其他承诺	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按照股权激励计划获取有关权益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18年03月13日	长期	
其他承诺	湖南衡帕动力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承诺	未来6个月内，湖南衡帕动力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不存在继续减持的计划。6个月后至12个月内，湖南衡帕动力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不排除增持或继续减持其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股份的可能性。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前提下，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湖南衡帕动力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025年06月10日	6个月	履行完毕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涉及业绩承诺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共计减少 2 家子公司，其中出售领迈科技（曾用名苏州领湃），注销领电智慧，具体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领迈科技（曾用名苏州领湃）	0.95	100.00	出售	2025 年 12 月 30 日	工商变更	10,952,659.17
领电智慧	1,817,669.67	51.00	注销	2025 年 9 月 10 日	工商注销	31,891.46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98.87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年（自2024年9月13日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夏浩东、夏子国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5年9月22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拟续聘2025年度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聘任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2025年内控审计费用为15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全资子公司湖南领湃就柳州科易动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柳州科易”）合同违约向祁东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请求判令北京科易动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科易”）、苏	3,190.5	否	2026年3月底，公司收到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应诉通知及合议庭成员告知书》（2026）湘民申1564号文件，截至目前该案处于再审查阶段。	公司暂时无法判断案件是否可能对公司本期或期后利润产生影响，最终会计处理及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将以法院执行和年审会计师的审计结果为准。	不适用	2026年03月31日	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3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提起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2026-013）。

<p>州科易新动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科易”）承担连带赔偿责任。湖南领湃请求法院判决确认柳州科易、北京科易偿还货款 2,832.14 万元，并支付违约金暂计 77.53 万元（具体违约金时间以被告实际支付至原告为准），以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和财产保全费等。该案件经二审裁定撤销一审判决并予以发回重审。发回重审案件案号为：（2024）湘 0426 民初 3472 号。该案件一审法院重审已于 2025 年 6 月 27 日判决。该案件二审法院重审已于 2025 年 9 月判决。2026 年 3 月底，公司收到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应诉通知及合议庭成员告知书》（2026）湘民申 1564 号文件，本案件目前处于再审审查阶段。</p>							
湖南领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257.7	否	公司于 2026 年 1 月收到深圳市坪山	诉讼双方当事人已就诉讼事项达成	不适用	2026 年 01 月 16 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

<p>(以下简称“公司”)和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领湃锂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领湃锂能”)于2025年8月底收到深圳市坪山区人民法院送达的应诉通知书([2025]粤0310民初6340号)、民事起诉状等诉讼相关材料。深圳市浩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原告”)就领湃锂能合同违约向深圳市坪山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请求判令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原告请求法院判决确认公司和公司全资子公司领湃锂能偿还货款14,769,984元并支付截至2025年7月9日的违约金7,807,000元(自2025年7月9日之后的违约金,以37,000,000元为基数按照每日千分之一标准计算至实际清偿之日止),以及承担本案受理费、财产保全费等。</p>			<p>区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调解书》,经深圳市坪山区人民法院主持调解,双方自愿达成协议。</p>	<p>调解,《民事调解书》的调解事项尚需按期履行,对公司本期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依据会计准则和后续执行情况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最终实际影响以实际执行情况以及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p>			<p>网的《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2026-001)。</p>
---	--	--	--	--	--	--	---

<p>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的公告》（2025-042）。</p> <p>2025 年 9 月初，公司收到深圳市坪山区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原告向深圳市坪山区人民法院申请财产保全，请求对公司及领湃锂能名下价值 22,576,984 元的财产采取查封、扣押、冻结等诉讼保全措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2025-043）。公司于 2026 年 1 月收到深圳市坪山区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调解书》，经深圳市坪山区人民法院主持调解，双方自愿达成协议。</p>							
<p>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的诉讼（仲裁）合计</p>	814.18	否	<p>部分事项已调解并已部分执行，部分事项待审理或审理阶段未判决。</p>	<p>部分事项已调解并已部分执行，部分事项待审理或审理阶段未判决。</p>	<p>部分事项已调解并已部分执行，部分事项待审理或审理阶段未判决。</p>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锂离子电池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无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名称/姓名	类型	原因	调查处罚类型	结论（如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衡帕动力	控股股东	违规减持股份	其他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南监管局决定对衡帕动力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	2025 年 06 月 30 日	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公告内容。

整改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衡帕动力已于 2025 年 6 月 9 日主动购回违规减持股份 10.52 万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锂离子电池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无。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弘湘绿能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提供劳务	工程建设总承包	市场价格	——	581.52	6.91%	581.52	否	银行转账	——	2025 年 12 月 18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n) 《关于全资孙公司签订日常经营销售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25-069)
合计					581.52			581.52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不适用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应收关联方债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新增 金额(万 元)	本期收回 金额(万 元)	利率	本期利息 (万元)	期末余额 (万元)
-----	------	------	--------------	--------------	--------------------	--------------------	----	--------------	--------------

应付关联方债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新增 金额(万 元)	本期归还 金额(万 元)	利率	本期利息 (万元)	期末余额 (万元)
-----	------	------	--------------	--------------------	--------------------	----	--------------	--------------

衡帕动力	衡帕动力为公司控股股东	有息借款	16,808.92	14,000	19,000		290.82	12,099.74
衡帕动力	衡帕动力为公司控股股东	无息借款	6,000					6,000
衡帕动力	衡帕动力为公司控股股东	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保证金	4,000					4,000
衡帕动力	衡帕动力为公司控股股东	豁免			6,100			-6,100
关联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目的是为保障公司业务的拓展，由控股股东为公司提供借款，无需公司向其他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相比其他融资方式具有较大的灵活性，拓宽了公司的融资渠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出售设备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5 年 1 月 3 日在巨潮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

2. 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租赁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5 年 1 月 3 日在巨潮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

3.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6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续签房屋租赁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5 年 12 月 18 日在巨潮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

4.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6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获得债务和租金豁免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5 年 12 月 18 日在巨潮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5 年 01 月 03 日	巨潮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全资子公司续签房屋租赁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5 年 12 月 18 日	巨潮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获得债务和租金豁免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5 年 12 月 18 日	巨潮网 (http://www.cninfo.com.cn)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1. 为满足日常经营和办公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达志化学拟与广州达志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续签《物业租赁合同》和《租赁合同》，租赁的场地用于达志化学办公、厂房及仓库使用。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4 年 12 月 23 日发布在巨潮咨询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租赁期限已于 2025 年 12 月到期。

2. 为满足日常经营和办公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达志化学拟与广州达志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续签《物业租赁合同》和《租赁合同》，租赁的场地用于达志化学生产和办公、厂房及仓库使用。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5 年 12 月 18 日发布在巨潮咨询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目前租赁情况正在履行中。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	反担保情况（如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

	露日期					有)	有)			担保	
湖南领湃	2022年03月31日	7,000	2022年11月24日	7,000	连带责任保证					否	否
湖南领湃	2022年12月07日	12,000	2023年02月24日	12,000	连带责任保证					否	否
湖南领湃	2022年12月07日	20,000	2022年12月28日	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39,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39,00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反担保情况 (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C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0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39,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39,000	
全部担保余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372.88%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39,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33,770.46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72,770.46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 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0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0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十七、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2025年8月12日，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公开挂牌转让全资子公司广东达志化学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公司将通过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履行公开挂牌转让程序出售达志化学100%股权，转让起拍价格6,843.58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于2025年8月12日在巨潮咨询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 2026年3月，公司收到湖南省（衡阳市）国有资产资源交易平台出具的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达志化学100%股权挂牌转让项目的《成交确认书》，合格竞买方广州华沅投资有限公司受让达志化学100%股权。本次股权转让尚需签署转让协议及款项支付，并进行工商变更登记，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交易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具体内容详见于2026年3月17日在巨潮咨询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十八、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3,676,940	7.95%				-116,136	-116,136	13,560,804	7.89%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13,560,804	7.89%						13,560,804	7.89%
3、其他内资持股	116,136	0.06%				-116,136	-116,136	0	0.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116,136	0.06%				-116,136	-116,136	0	0.00%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58,274,414	92.05%				116,136	116,136	158,390,550	92.11%
1、人民币普通股	158,274,414	92.05%				116,136	116,136	158,390,550	92.1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									

他									
三、股份总数	171,951,354	100.00%						171,951,354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于洪涛持有的高管锁定股 39,450 股解除限售；
2. 报告期内申毓敏持有的高管锁定股 35,812 股解除限售；
3. 报告期内郑敏持有的高管锁定股 20,437 股解除限售；
4. 报告期内王太斌持有的高管锁定股 20,437 股解除限售。

以上共计 116,136 股高管锁定股解除限售。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于洪涛	39,450	0	39,450	0	高管锁定股	2025年11月21日
申毓敏	35,812	0	35,812	0	高管锁定股	2025年11月21日
郑敏	20,437	0	20,437	0	高管锁定股	2025年11月21日
王太斌	20,437	0	20,437	0	高管锁定股	2025年11月21日
合计	116,136	0	116,136	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65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15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5%以上的股东或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湖南衡帕动力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国有法人	34.99%	60,182,915	-743,600	13,560,804	46,622,111	质押		9,000,000
蔡志华	境内自然人	31.12%	53,507,690	0	0	53,507,690	不适用		0
刘红霞	境内自然人	3.85%	6,617,959	0	0	6,617,959	不适用		0
蔷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6%	2,000,000	-5,894,300	0	2,000,000	不适用		0
郑玲英	境内自然人	0.61%	1,050,700	1,050,700	0	1,050,700	不适用		0
汪立秀	境内自然人	0.47%	806,100	806,100	0	806,10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32%	544,250	544,250	0	544,250	不适用		0
UBS AG	境外法人	0.16%	267,372	25,706	0	267,372	不适用		0

程巍	境内自然人	0.15%	250,000	250,000	0	250,000	不适用	0
李博之	境内自然人	0.13%	220,000	220,000	0	220,00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蔡志华先生与刘红霞女士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以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股东蔡志华放弃表决权 39,509,792 股，股东刘红霞放弃表决权 5,945,300 股。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蔡志华	53,507,690	人民币普通股	53,507,690					
湖南衡帕动力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6,622,111	人民币普通股	46,622,111					
刘红霞	6,617,959	人民币普通股	6,617,959					
蔷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					
郑玲英	1,050,700	人民币普通股	1,050,700					
汪立秀	806,100	人民币普通股	806,1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544,250	人民币普通股	544,250					
UBS AG	267,372	人民币普通股	267,372					
程巍	2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50,000					
李博之	2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蔡志华先生与刘红霞女士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以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无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地方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衡帕动力	匡新民	2019 年 07 月 30 日	91430400MA4QN13K9B	自有资金进行新能源科技投资；企业管理咨询服务；经济信息咨询（不含金融、证券、期货及民间资本投融资中介服务）；企业形象策划；展示展览服务（除展销）。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地方国资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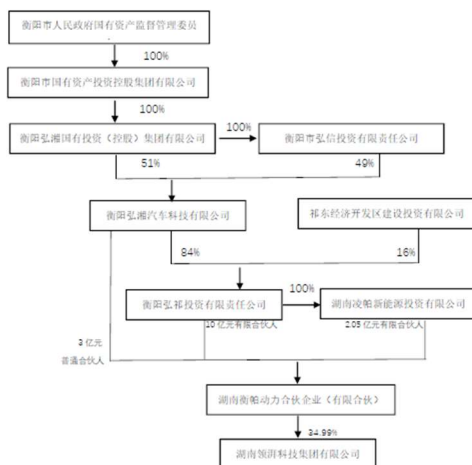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衡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张斌	2005 年 01 月 07 日	11430400770084132F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6 年 04 月 21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中兴华审字（2026）第 00006687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夏子国、夏浩东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中兴华审字（2026）第 00006687 号

湖南领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湖南领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领湃科技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领湃科技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领湃科技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40 所述，领湃科技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新能源电池和表面工程化学品的销售。领湃科技公司 2025 年营业收入为 13,036.32 万元，其中新能源电池业务板块营业收入为 8,792.96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 67.45%；表面工程化学品业务板块的营业收入为 4,243.36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 32.55%。

由于营业收入是领湃科技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领湃科技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通过抽样检查销售合同，复核管理层在与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有关控制权转移时点等方面的判断是否准确，评价领湃科技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执行分析程序，包括本期各月份收入、成本、毛利率波动分析，主要产品本期收入、成本、毛利率与上期比较分析等；

（4）对于内销收入，选取项目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订单、销售发票、出库单、发货单及客户签收单据等；对于出口收入，检查销售合同、出口报关单、销售发票等；对于 EPC 业务收入，采用抽样方式，将已完工项目实际发生的总成本与项目完工前管理层估计的合同总成本进行对比分析，评估管理层做出此项会计估计的经验和能力；获取重大建造合同，核对合同总收入，复核关键合同条款，验证合同收入是否正确；针对重要工程的实际成本，检查相关合同、发票、进度确认单等支持性文件，对项目毛利率进行分析，以评估实际成本核算的真实性、准确性；选取重大项目，去现场查看以判断工程形象进度与完工进度是否匹配。

(5) 实施积极式函证程序，询证本期发生的销售金额及往来款项余额、对未回函的客户执行替代性审计程序；

(6) 通过“企查查”网站等查询主要客户及异常客户的工商资料，了解该等客户注册资本、股东构成、关键管理人员，检查客户与公司或实控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7) 对客户进行现场走访及视频访谈，主要包括重要客户和本期新增的客户等；

(8) 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核对验收单及其他支持性文件，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9)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 长期资产减值

1、事项描述

如领湃科技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14、16、17、18、19、20、21 所披露，领湃科技公司长期资产主要包括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开发支出及长期待摊费用，领湃科技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于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或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或经评估的公允价值减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来确定其可收回金额。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为 66,595.05 万元。由于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资产账面价值对财务报表影响较大，且在确定长期资产减值准备时涉及重大的管理层判断，我们将领湃科技公司的长期资产减值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针对长期资产减值，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评价管理层运用的资产减值方法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2) 获取并复核管理层有关长期资产是否出现减值迹象的分析，对有关资产使用安排的合理性进行复核；

(3) 评价领湃科技公司聘用的外部专家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

(4) 复核领湃科技公司委托第三方评估机构评估的长期资产估值及采用的测试方法、关键假设以及重要参数的适当性，评估领湃科技公司长期资产减值损失计提的合理可靠性；

(5) 检查与长期资产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 **其他信息**

领湃科技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领湃科技公司 2025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领湃科技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领湃科技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领湃科技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保持了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领湃科技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领湃科技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领湃科技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湖南领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63,589,782.82	268,580,743.9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815,860.72	20,378,038.94
应收账款	44,550,262.18	59,484,095.01
应收款项融资	13,984,302.60	25,057,753.19
预付款项	6,496,729.99	8,849,764.7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4,826,273.04	48,931,467.0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01,883,158.92	141,980,669.44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10,781,510.15	2,765,404.64
持有待售资产		43,138,800.3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5,527,712.63	39,359,465.22
流动资产合计	609,455,593.05	658,526,202.5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77,188,723.57	175,480,252.5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6,000,000.00	26,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54,427,402.80	402,462,425.90

在建工程	4,958,035.91	5,528,383.0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3,767,729.92	59,182,988.45
无形资产	21,193,721.59	26,439,090.46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25,288,462.47	25,288,462.47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1,524,347.75	1,524,347.75
长期待摊费用	65,416,489.64	73,808,021.27
递延所得税资产	3,996,490.11	3,166,138.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3,371,929.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733,761,403.76	802,252,039.10
资产总计	1,343,216,996.81	1,460,778,241.6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0,076,361.12	20,011,111.1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2,770,191.67	38,075,305.25
应付账款	248,593,004.84	315,086,604.7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76,869,961.35	13,842,938.4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188,272.60	6,411,608.01
应交税费	574,871.29	799,925.46
其他应付款	176,371,455.97	322,389,588.8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3,505,091.81	14,589,619.92
其他流动负债	13,043,558.86	20,975,211.99
流动负债合计	715,992,769.51	752,181,913.8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404,690,624.98	425,287,231.94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64,522,118.18	63,478,757.5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3,697,967.04	3,388,732.95
递延收益	8,391,666.79	9,691,666.7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81,302,376.99	501,846,389.15
负债合计	1,197,295,146.50	1,254,028,302.9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71,951,354.00	171,951,35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17,285,419.92	953,662,775.1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5,807,937.78	35,807,937.7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120,453,953.34	-998,611,355.9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4,590,758.36	162,810,711.03
少数股东权益	41,331,091.95	43,939,227.5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5,921,850.31	206,749,938.6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43,216,996.81	1,460,778,241.60

法定代表人：谭爱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申菊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斌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01,130.11	31,766,461.63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7,249,919.32	39,232,660.7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520,445.81	8,882,630.05
其他应收款	237,980,679.93	241,408,735.4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96,511.92	1,731,693.90
流动资产合计	279,648,687.09	323,022,181.7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18,656,493.70	721,206,493.7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6,000,000.00	26,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487,900.88	995,899.32
在建工程	962,456.45	962,456.4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712,718.97	2,328,290.97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20,212.13	169,060.99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50,139,782.13	751,662,201.43
资产总计	1,029,788,469.22	1,074,684,383.2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51,388.9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1,809,531.23	41,313,672.9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019,223.97	2,121,123.58
应交税费	63,902.75	59,320.25
其他应付款	180,650,828.22	307,485,727.2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73,594,875.07	350,979,844.0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9,508,180.55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969,946.96	969,946.96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478,127.51	969,946.96
负债合计	284,073,002.58	351,949,790.9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71,951,354.00	171,951,35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54,643,502.41	791,020,857.6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5,807,937.78	35,807,937.78
未分配利润	-316,687,327.55	-276,045,557.23
所有者权益合计	745,715,466.64	722,734,592.2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29,788,469.22	1,074,684,383.21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30,363,172.33	125,589,819.68
其中：营业收入	130,363,172.33	125,589,819.6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55,589,683.04	313,055,437.79
其中：营业成本	132,252,141.39	130,807,630.4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899,281.72	925,847.86
销售费用	7,540,004.68	7,026,500.25
管理费用	77,089,019.80	110,931,290.13
研发费用	11,948,634.20	28,437,230.31
财务费用	25,860,601.25	34,926,938.75
其中：利息费用	27,141,453.09	39,334,246.19
利息收入	1,049,642.81	3,266,769.93
加：其他收益	2,477,584.64	5,112,521.2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577,521.73	8,049,685.5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708,471.05	8,033,629.4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577,339.75	-10,029,836.5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8,895,212.24	-221,770,329.1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986.74	11,806,392.5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1,451,290.09	-394,297,184.36
加：营业外收入	11,109,484.29	579,737.95
减：营业外支出	2,850,144.57	3,451,014.3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3,191,950.37	-397,168,460.78
减：所得税费用	-457,278.36	-1,080,753.4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2,734,672.01	-396,087,707.3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2,734,672.01	-396,087,707.36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1,842,597.41	-394,468,075.53
2. 少数股东损益	-892,074.60	-1,619,631.8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2,734,672.01	-396,087,707.3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1,842,597.41	-394,468,075.5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92,074.60	-1,619,631.8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71	-2.29
（二）稀释每股收益	-0.71	-2.2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谭爱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申菊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斌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9,433,962.26	9,433,962.26
减：营业成本	0.00	0.00
税金及附加	84,715.24	3,123.0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1,965,131.61	22,216,989.93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7,379,734.23	19,033,677.75
其中：利息费用	7,438,247.67	19,106,122.77
利息收入	69,901.90	83,825.49
加：其他收益	113,999.01	13,998.2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489,054.7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80,432.5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63,638.0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4,858.8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0,370,674.56	-31,967,765.82
加：营业外收入	3,000.05	
减：营业外支出	274,095.8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0,641,770.32	-31,967,765.82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641,770.32	-31,967,765.8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641,770.32	-31,967,765.8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0,641,770.32	-31,967,765.82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1,840,954.23	115,333,350.9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881,955.65	483,520.8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958,616.60	7,347,306.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5,681,526.48	123,164,178.0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9,722,231.22	140,104,681.1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7,977,257.95	65,689,613.10
支付的各项税费	4,690,703.34	8,090,222.3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681,549.68	44,549,856.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8,071,742.19	258,434,373.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390,215.71	-135,270,195.2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817,996.80	6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056.0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8,750,006.04	16,592.7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568,002.84	60,032,648.8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205,837.26	12,575,764.68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215,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05,837.26	13,790,764.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362,165.58	46,241,884.1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45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5,000,000.00	11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0,000,000.00	4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5,000,000.00	512,4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7,200,000.00	130,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574,794.63	21,715,328.8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6,577,290.28	326,968,794.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2,352,084.91	479,184,122.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52,084.91	33,265,877.1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20	59,010.1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380,137.24	-55,703,423.7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2,697,427.31	278,400,851.0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9,317,290.07	222,697,427.31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47,281.20	2,489,142.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2,792.10	1,482,920.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73.30	3,972,062.4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78,854.86	125,808.5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215,049.09	17,805,116.65
支付的各项税费	85,408.31	4,417.3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812,044.59	13,888,590.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191,356.85	31,823,933.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191,283.55	-27,851,870.8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817,996.75	6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61.6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19,458.43	60,0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5,8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05,8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19,458.43	57,394,2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0,000,000.00	5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2,190,000.00	619,959,587.9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2,190,000.00	669,959,587.9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500,000.00	6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12,309.74	2,205,555.5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3,851,000.00	644,970,844.1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6,163,309.74	707,176,399.7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73,309.74	-37,216,811.7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20	1.4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345,137.06	-7,674,481.1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766,461.63	39,440,942.7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21,324.57	31,766,461.63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71,951,354.00				953,662,775.18				35,807,937.78		-998,611,355.93		162,810,711.03	43,939,227.58	206,749,938.61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71,951,354.00				953,662,775.18				35,807,937.78		-998,611,355.93		162,810,711.03	43,939,227.58	206,749,938.6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63,622,644.74						-121,842,597.41		-58,219,952.67	-2,608,135.63	-60,828,883.00

“一”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121, 842, 597. 41		- 121, 842, 597. 41	- 892, 074. 60	- 122, 734, 672. 0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71,951,354.00				1,017,285,419.92				35,807,937.78		-1,120,453,953.34		104,590,758.36	41,331,091.95	145,921,850.31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71,951,354.00				600,799,574.70				35,807,937.78		-604,143,280.40		204,415,586.08	43,108,859.41	247,524,445.49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71,951,354.00				600,799,574.70				35,807,937.78		-604,143,280.40		204,415,586.08	43,108,859.41	247,524,445.4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352,863,200.48						-394,468,075.53		41,604,875.05	830,368.17	40,774,506.88

(减少以“一”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394,468,075.53		394,468,075.53	1,619,631.8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52,863,200.48	2,45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45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2,274,384.68
4. 其他													355,137,585.16	355,137,585.16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														

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71,951,354.00				953,662,775.18				35,807,937.78		-998,611,355.93		162,810,711.03	43,939,227.58	206,749,938.61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71,951,354.00				791,020,857.67				35,807,937.78	-276,045,557.23		722,734,592.22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71,951,354.00				791,020,857.67				35,807,937.78	-276,045,557.23		722,734,592.22
三、本期增减					63,622,644.74					-40,641,770		22,980,874.42

变动金额 (减少以 “-”号 填列)										.32		
(一) 综合收 益总 额										- 40,64 1,770 .32		- 40,64 1,770 .32
(二) 所有者 投入 和减 少资 本					63,62 2,644 .74							63,62 2,644 .74
1. 所 有者 投入 的普 通股												
2. 其 他权 益工 具持 有者 投入 资本												
3. 股 份支 付计 入所 有者 权益 的金 额												
4. 其 他					63,62 2,644 .74							63,62 2,644 .74
(三) 利润 分配												
1. 提 取盈 余公 积												
2. 对 所有 者 (或												

股东) 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1. 资本公 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 余公积转 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 余公积弥 补亏损												
4. 设 定受益计 划变动额 结转留存 收益												
5. 其 他综合收 益结转留 存收益												
6. 其 他												
(五) 专项储 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71,951,354.00				854,643,502.41				35,807,937.78	-316,687,327.55		745,715,466.64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71,951,354.00				461,020,524.92				35,807,937.78	-244,077,791.41		424,702,025.29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71,951,354.00				461,020,524.92				35,807,937.78	-244,077,791.41		424,702,025.2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30,000,332.75					-31,967,765.82		298,032,566.93
(一) 综										-31,967,765.82		-31,967,765.82

合收益总额										7,765 .82		7,765 .8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30,000,332.7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274,384.68
4. 其他												332,274,717.43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												

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 本期 期末 余额	171,9 51,35 4.00				791,0 20,85 7.67				35,80 7,937 .78	- 276,0 45,55 7.23		722,7 34,59 2.22
----------------------	------------------------	--	--	--	------------------------	--	--	--	-----------------------	-----------------------------	--	------------------------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湖南领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湖南领湃达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由蔡志华、朱其敏发起设立，于 2002 年 12 月 12 日在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广东省广州市。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91440101745998274Y，并公司股票已于 2016 年 8 月 9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经过历年的派送红股、配售新股、转增股本及增发新股，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注册资本 171,951,354 元，股份总数 171,951,354 股（每股面值 1 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13,560,804 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158,390,550 股。

2021 年 12 月 27 日，经衡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公司将注册地址变更为湖南省衡阳市祁东县归阳工业园金威路，变更后公司总部位于湖南省衡阳市。

2、公司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所属的新能源电池行业：主要系锂离子电池和储能系统的研发、生产、销售；所属的表面工程化学品行业：主要系新型环保表面工程化学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3、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决议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按公允价值减去预计费用后的金额，以及符合

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取两者孰低计价。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从事新能源电池业务和表面工程化学品业务经营。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各项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如下各项描述。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第八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7 “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

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通常包括母公司拥有其半数以上的表决权的被投资单位和公司虽拥有其半数以下的表决权但通过与被投资单位其他投资者之间的协议，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表决权；根据公司章程或协议，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权任免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的多数成员；在被投资单位董事会占多数表决权。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

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三、13“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三、9“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三、13（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

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①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

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或者公司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1)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应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应收票据是否计提是具有可选性的，如：信誉较好的银行承兑汇票不考虑计提坏账准备。

2)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本组合为风险较低应收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组合 2：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 3：合同资产-产品销售质保金组合	本组合以合同资产的款项性质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 4：合同资产-合同履行阶段款项	本组合以合同资产对应项目所处阶段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账龄组合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对照表：

账龄	应收票据计提比例 (%)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合同资产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00	5.00	5.00	5.00
1-2 年	20.00	20.00	5.00	20.00
2-3 年	50.00	50.00	5.00	5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5.00	100.00

a、按照单项认定单项计提的坏账准备的判断标准：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③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部分，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④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本组合为风险较低应收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组合 2：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10、应收票据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9. 金融工具。

11、应收账款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9. 金融工具。

12、应收款项融资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9. 金融工具。

13、其他应收款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9. 金融工具。

14、合同资产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9. 金融工具。

15、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周转材料、产成品、库存商品、合同履约成本等。

（2）发出的计价方法

领用和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5）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6、持有待售资产

（1）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2）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独立的主营经营地区；（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计划的一部分；（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公司在利润表中列报相关终止经营损益并在附注披露终止经营的影响。

17、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9“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

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6、（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

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8、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20“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9、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20	0-5	10.00-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0-5	20.00-9.5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0-5	20.00-19.00
办公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0-5	20.00-19.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20“长期资产减值”。

(4)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20、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21、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2、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有限使用寿命的无形资产项目的使用寿命、确定依据及摊销方法如下：

项 目	使用寿命	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50 年	产权登记期限	直线法
软件	2、3、5、10 年	预期经济利益年限	直线法
商标、专利、非 专利技术等	5、10 年	预期经济利益年限	直线法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发支出归集范围包括人员人工费用、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无形资产摊销费用、设计费用、装备调试费用与试验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及其他费用等。

①人员人工费用

人员人工费用包括公司研发人员的工资薪金、基本养老保险费、基本医疗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外聘研发人员的劳务费用。

②直接投入费用

直接投入费用是指公司为实施研究开发活动而实际发生的相关支出。主要是直接消耗的材料、检测、维修等费用

③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

折旧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和在用建筑物的折旧费。用于研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及在用建筑物，同时又用于非研发活动的，对该类仪器、设备、在用建筑物使用情况做必要记录，并将其实际发生的折旧费按实际工时和使用面积等因素，采用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研发设施的改建、改装、装修和修理过程中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进行归集，在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

④无形资产摊销费用

无形资产摊销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软件、知识产权、非专利技术（专有技术、许可证、设计和计算方法等）的摊销费用。

⑤设计费用

设计费用是指为新产品和新工艺进行构思、开发和制造，进行工序、技术规范、规程制定、操作特性方面的设计等发生的费用，包括为获得创新性、创意性、突破性产品进行的创意设计活动发生的相关费用。

⑥装备调试费用与试验费用

装备调试费用是指工装准备过程中研究开发活动所发生的费用，包括研制特殊、专用的生产机器，改变生产和质量控制程序，或制定新方法及标准等活动所发生的费用。为大规模批量化和商业化生产所进行的常规性工装准备和工业工程发生的费用不计入归集范围。

⑦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是指公司委托境内外其他机构或个人进行研究开发活动所发生的费用（研究开发活动成果为公司所拥有，且与公司的主要经营业务紧密相关）。

⑧其他费用

其他费用是指上述费用之外与研究开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其他费用，包括技术图书资料费、资料翻译费、专家咨询费、高新科技研发保险费，研发成果的检索、论证、评审、鉴定、验收费用，知识产权的申请费、注册费、代理费，会议费、差旅费、通讯费等。

本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开发阶段为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公司在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或项目完成立项阶段后，项目满足开发阶段定义要求，进入开发阶段。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23、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使用权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

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4、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5、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6、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7、预计负债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本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8、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

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中之一在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另一在本公司合并范围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 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 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29、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1）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①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②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公司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公司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2）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30、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 表面工程化学品业务

公司表面工程化学品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具体确认时点：客户上门提货的，于公司将货物交付给客户时确认；由公司负责运输的，于公司将货物交付给客户并取得销货单回执时确认；委托第三方物流的，于第三方物流将货物交付给客户，由公司取得销货单回执时确认。出口销售则按销售合同约定在货物离岸时确认。

(2) 新能源电池业务

新能源动力电池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具体确认时点：客户上门提货的，于公司将货物交付给客户时确认；由公司负责运输的，在公司将产品运送至合同约定的交货地点，由客户收到货物签收、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时确认。出口销售则按销售合同约定在货物离岸时确认。

(3) 新能源 EPC 业务

新能源 EPC 业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根据已发生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并按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31、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企业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该资产摊销不超过一年的可以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2、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5.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企业合并；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4、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厂房及机器设备。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分别确认折旧费用和利息费用。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计入当期费用。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进行会计处理。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③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④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⑤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财务费用。该周期性利率是指公司所采用的折现率或修订后的折现率。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公司对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或者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则按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当实质租赁付款额、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或者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的，则按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③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价值低于 2000 元）租赁，本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 经营租赁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

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5、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债务的终止确认，应当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有关金融负债终止确认的规定。一般情况下，债务人在债务的现时义务解除时终止确认债务，并确认债务重组相关损益；债权人在相关债权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确认债务重组损益。

36、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5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7、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缴增值税	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2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0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12%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广东达志化学科技有限公司	15%
湖南领湃锂能有限公司	15%

湖南领湃锂电销售有限公司	20%
湖南领迈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20%
湖南领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2、税收优惠

子公司达志化学 2021 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核认定，于 2024 年 12 月 11 日获发编号为 GR202444010707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至 2027 年 12 月 11 日。达志化学 2025 年按照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湖南领湃 2025 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核认定，于 2025 年 12 月 08 日获发编号为 GR202543000212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至 2028 年 12 月 08 日。湖南领湃 2025 年按照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公告《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3 年第 6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符合条件的小型微利企业，其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300.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之子公司锂电销售、湖南领迈、领湃建设享受上述优惠政策。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4,224.54	11,448.99
银行存款	190,805,366.61	223,173,628.73
其他货币资金	72,770,191.67	45,395,666.25
合计	263,589,782.82	268,580,743.97

其他说明：

注：（1）2025 年 12 月 31 日银行存款中共计 1,502,301.08 元使用受到限制，均因未决诉讼被法院冻结。（2）202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 72,770,191.67 元系票据保证金，使用受到限制。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7,815,860.72	20,283,038.94
商业承兑票据		95,000.00
合计	7,815,860.72	20,378,038.9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7,815,860.72	100.00%			7,815,860.72	100,000.00		5,000.00	5.00%	95,000.00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7,815,860.72	100.00%			7,815,860.72					
商业承兑汇票						100,000.00	0.49%	5,000.00	5.00%	95,000.00
合计	7,815,860.72	100.00%			7,815,860.72	100,000.00	100.00%	5,000.00	5.00%	95,000.00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000.00		5,000.00			
合计	5,000.00		5,00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5,600,108.33	5,940,749.19
合计	5,600,108.33	5,940,749.19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2,387,288.66	44,430,008.32
1至2年	16,569,143.72	1,256,273.90
2至3年	1,054,045.99	33,304,774.01
3年以上	15,916,300.49	5,194,782.63
3至4年	10,752,930.86	1,105,664.35
4至5年	480,330.91	4,089,118.28
5年以上	4,683,038.72	
合计	65,926,778.86	84,185,838.8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	1,388,971.48	2.11%	1,388,971.48	100.00%		1,388,971.48	1.65%	1,388,971.48	100.00%	

账款										
其中：										
单项计提	1,388,971.48	2.11%	1,388,971.48	100.00%		1,388,971.48	1.65%	1,388,971.48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4,537,807.38	97.89%	19,987,545.20	30.97%	44,550,262.18	82,796,867.38	98.35%	23,312,772.37	28.16%	59,484,095.01
其中：										
按账龄计提	64,537,807.38	97.89%	19,987,545.20	30.97%	44,550,262.18	82,796,867.38	98.35%	23,312,772.37	28.16%	59,484,095.01
合计	65,926,778.86	100.00%	21,376,516.68	32.42%	44,550,262.18	84,185,838.86	100.00%	24,701,743.85	29.34%	59,484,095.0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嘉兴协量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625,333.44	625,333.44	625,333.44	625,333.44	100.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河南御捷时代汽车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100.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湖北星晖新能源智能汽车有限公司	263,638.04	263,638.04	263,638.04	263,638.04	100.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合计	1,388,971.48	1,388,971.48	1,388,971.48	1,388,971.48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88,971.48					1,388,971.48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312,772.37	11,351,501.53	14,611,728.70	65,000.00		19,987,545.20
合计	24,701,743.85	11,351,501.53	14,611,728.70	65,000.00		21,376,516.6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柳州科易动力科技有	14,160,701.47	货款收回		

限公司				
合计	14,160,701.47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65,000.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台州迈博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货款	65,000.00			否
合计		65,000.00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湖南奕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188,886.60		9,188,886.60	11.89%	1,758,496.68
东方旭能（山东）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9,627,056.82		9,627,056.82	12.46%	9,627,056.82
涡阳县鸿路建材有限公司	5,373,280.00		5,373,280.00	6.95%	1,074,656.00
MEGALITH SOLAR SRL	3,248,880.05		3,248,880.05	4.20%	162,444.00
湖南顺隆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672,000.00		2,672,000.00	3.46%	133,600.00
合计	30,110,103.47		30,110,103.47	38.96%	12,756,253.50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产品销售质保金	1,841,832.29	92,091.61	1,749,740.68	1,841,832.29	92,091.61	1,749,740.68
合同履约款	9,507,125.76	475,356.29	9,031,769.47	1,069,119.96	53,456.00	1,015,663.96
合计	11,348,958.05	567,447.90	10,781,510.15	2,910,952.25	145,547.61	2,765,404.64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348,958.05	100.00%	567,447.90	5.00%	10,781,510.15	2,910,952.25	100.00%	145,547.61	5.00%	2,765,404.64
其中：										
其中：产品销售质保金组合	1,841,832.29	16.23%	92,091.61	5.00%	1,749,740.68	1,841,832.29	63.27%	92,091.61	5.00%	1,749,740.68
合同履约阶段款项	9,507,125.76	83.77%	475,356.29	5.00%	9,031,769.47	1,069,119.96	36.73%	53,456.00	5.00%	1,015,663.96
合计	11,348,958.05	100.00%	567,447.90	5.00%	10,781,510.15	2,910,952.25	100.00%	145,547.61	5.00%	2,765,404.6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产品销售质保金组合	1,841,832.29	92,091.61	5.00%
合同履约阶段款项	9,507,125.76	475,356.29	5.00%
合计	11,348,958.05	567,447.9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	------	---------	---------	----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421,900.29			
合计	421,900.29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合同资产情况

债务人名称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湖南弘湘绿色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4,470,795.59	39.39	223,539.78
湖南湘投新能源运营有限公司洞口分公司	4,115,075.49	36.26	205,753.77
北京汽车制造厂有限公司德州分公司	1,217,574.20	10.73	60,878.71
江华瑶族自治县水口镇人民政府	637,392.02	5.62	31,869.60
湖南猎豹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	2.64	15,000.00
合计	10,740,837.30	94.64	537,041.86

7、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3,984,302.60	25,057,753.19
合计	13,984,302.60	25,057,753.19

(2) 其他说明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		期末余额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应收票据	25,057,753.19		-11,073,450.59		13,984,302.60	
应收账款						
合计	25,057,753.19		-11,073,450.59		13,984,302.60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3,984,302.60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13,984,302.60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4,826,273.04	48,931,467.04
合计	14,826,273.04	48,931,467.04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收款	14,826,273.04	48,931,467.04
合计	14,826,273.04	48,931,467.04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172,287.22	3,666,602.52
1 至 2 年	92,189.72	47,455,607.73
2 至 3 年	10,952,227.73	42,000.00
3 年以上	212,767.06	2,680,568.06
3 至 4 年	42,000.00	320,000.00
4 至 5 年	70,000.00	2,269,801.00
5 年以上	100,767.06	90,767.06
合计	15,429,471.73	53,844,778.31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例					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658,247.06	62.60%	561,194.31	5.81%	9,097,052.75	48,671,428.06	90.39%	4,896,164.31	10.06%	43,775,263.75
其中:										
按单项计提	9,658,247.06	62.60%	561,194.31	5.81%	9,097,052.75	48,671,428.06	90.39%	4,896,164.31	10.06%	43,775,263.7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771,224.67	37.40%	42,004.38	0.73%	5,729,220.29	5,173,350.25	9.61%	17,146.96	0.33%	5,156,203.29
其中:										
按账龄计提	5,771,224.67	37.40%	42,004.38	0.73%	5,729,220.29	5,173,350.25	9.61%	17,146.96	0.33%	5,156,203.29
合计	15,429,471.73	100.00%	603,198.69	6.54%	14,826,273.04	53,844,778.31	100.00%	4,913,311.27	9.12%	48,931,467.0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17,146.96		4,896,164.31	4,913,311.27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41,754.38			41,754.38
本期转回	16,896.96		4,334,970.00	4,351,866.96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2,004.38		561,194.31	603,198.69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账龄计提	4,896,164.31		4,334,970.00			561,194.3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146.96	41,754.38	16,896.96			42,004.38
合计	4,913,311.27	41,754.38	4,351,866.96			603,198.6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昆山泓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509,801.00	货款收回		
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综合能源事业部	1,825,169.00	货款收回		
湖南奕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1,840.00	货款收回		
合计	4,346,810.0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综合能源事业部	保证金、押金	9,575,845.00	2-3 年	62.06%	478,792.25
昆山市人民法院财务结算中心	保证金、押金	3,064,036.05	1 年以下、2-3 年	19.86%	
河南驰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保证金、押金	1,000,000.00	1 年以下	6.48%	
MEGALITH SOLAR SRL	往来款	316,079.51	1 年以下	2.05%	15,803.98
MEGA INFINITY SOLAR	往来款	144,765.24	1 年以下、1-2 年	0.94%	16,021.91
合计		14,100,725.80		91.39%	510,618.14

9、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947,313.75	60.75%	2,984,993.98	33.73%
1 至 2 年	2,118,354.29	32.61%	4,996,811.30	56.46%
2 至 3 年	431,061.95	6.64%	70,040.46	0.79%
3 年以上			797,918.99	9.02%
合计	6,496,729.99		8,849,764.73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厦门海辰储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625.45	31.12
河北塞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221,350.00	18.80
湖南雁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新动力分公司	892,031.51	13.73
祁东中燃城市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493,459.86	7.60
南华大学	400,000.00	6.16
合计	5,028,466.82	77.41

10、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8,486,904.02	3,432,331.82	15,054,572.20	27,488,050.55	4,242,757.25	23,245,293.30
在产品	5,288,098.70	856,689.31	4,431,409.39	15,965,081.30	3,747,572.54	12,217,508.76
库存商品	80,286,976.14	17,936,924.34	62,350,051.80	129,376,447.61	36,056,038.15	93,320,409.46
周转材料	1,722,216.75		1,722,216.75	1,814,545.19		1,814,545.19
合同履约成本	130,333,258.12	20,225,780.08	110,107,478.04			
发出商品	11,088,850.05	2,871,419.31	8,217,430.74	11,382,912.73		11,382,912.73
合计	247,206,303.78	45,323,144.86	201,883,158.92	186,027,037.38	44,046,367.94	141,980,669.44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4,242,757.25				810,425.43	3,432,331.82

在产品	3,747,572.54				2,890,883.23	856,689.31
库存商品	36,056,038.15	10,976,804.27		29,095,918.08		17,936,924.34
合同履约成本		20,225,780.08				20,225,780.08
发出商品		2,871,419.31				2,871,419.31
合计	44,046,367.94	34,074,003.66		29,095,918.08	3,701,308.66	45,323,144.86

注：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项目	确认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本期已将期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耗用/售出
库存商品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本期已将期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售出
在产品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本期已将期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售出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期初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11、持有待售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其他说明：

12、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尚未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额	45,136,664.58	38,956,257.67
预缴的企业所得税	391,048.05	403,207.55
合计	45,527,712.63	39,359,465.22

其他说明：

1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26,000,000.00	26,000,000.00						
合计	26,000,000.00	26,000,000.00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

单位：元

项目名称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利得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损失	终止确认的原因
------	-------------	-------------	---------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	---------	------	------	-----------------	---------------------------	-----------------

其他说明：

14、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弘新建设	175,480,252.52				1,708,471.05							177,188,723.57	127,680,168.58
小计	175,480,252.52				1,708,471.05							177,188,723.57	127,680,168.58
合计	175,480,252.52				1,708,471.05							177,188,723.57	127,680,168.58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注：本期领湃科技聘请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持有的弘新建设 40.22%股权执行评估程序，并出具《湖南领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以财务报告为目的进行资产减值测试所涉及的衡阳弘新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40.2218%股权可收回金额资产评估报告》（卓信大华评报字(2026)第 8907 号），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为 17,718.87 万元，评估价值为 17,723.28 万元，本期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金额为 0.00 元。

15、投资性房地产

16、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54,427,402.80	402,462,425.90
合计	354,427,402.80	402,462,425.90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71,277,543.48	7,523,228.61	27,940,407.84	506,741,179.93
2. 本期增加金额	10,080,482.24		25,637.74	10,106,119.98
(1) 购置	1,003,600.81		25,637.74	1,029,238.55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	9,076,881.43			9,076,881.43
3. 本期减少金额	4,670,580.13		791,195.20	5,461,775.33
(1) 处置或报废	659,868.16		704,530.73	1,364,398.89
(2) 处置子公司转出			86,664.47	86,664.47
(3) 其他[注 1]	4,010,711.97			4,010,711.97
4. 期末余额	476,687,445.59	7,523,228.61	27,174,850.38	511,385,524.5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5,825,985.00	5,985,211.70	19,303,156.71	71,114,353.41
2. 本期增加金额	46,403,455.92	687,106.51	2,697,425.16	49,787,987.59
(1) 计提	45,457,578.10	687,106.51	2,697,425.16	48,842,109.77
(2) 其他	945,877.82			945,877.82
3. 本期减少金额	203,738.07		390,110.28	593,848.35
(1) 处置或报废	203,738.07		329,323.69	533,061.76
(2) 处置子公司转出			60,786.59	60,786.59
4. 期末余额	92,025,702.85	6,672,318.21	21,610,471.59	120,308,492.6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32,671,324.05	93,164.78	399,911.79	33,164,400.62
2. 本期增加金额	3,561,103.61		78,676.54	3,639,780.15
(1) 计提	3,427,362.88			3,427,362.88
(2) 其他	133,740.73		78,676.54	212,417.27
3. 本期减少金额	42,200.00	78,676.54	33,675.10	154,551.64
(1) 处置或报废	42,200.00		33,675.10	75,875.10
(2) 其他		78,676.54		78,676.54
4. 期末余额	36,190,227.66	14,488.24	444,913.23	36,649,629.13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48,471,515.08	836,422.16	5,119,465.56	354,427,402.80
2. 期初账面价值	392,780,234.43	1,444,852.13	8,237,339.34	402,462,425.90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	------	-------	------	----------------	------	-----------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项目	减值前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本期计提减值金额	评估报告号
使用权资产	25,876,749.77	352,100,000.00		卓信大华评报字(2026)第 8914 号
固定资产	280,383,166.52			
无形资产	5,393,069.01			
长期待摊费用	27,434,250.43			
固定资产	7,997,262.88	4,569,900.00	3,427,362.88	卓信大华评报字(2025)第 8971 号
合计	347,084,498.61	356,669,900.00	3,427,362.88	——

(续上表)

项目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使用权资产	公允价值以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或者与评估对象相同或相似资产在其活跃市场上反映的价格，作为计算公允价值的依据。	全新设备市场价格（不含税）×资产状况调整系数×市场交易调整系数。	通过市场询价确定设备的现行市场价格；资产状况调整系数：比较委估设备与全新设备在新旧程度、使用状况等方面的差异情况确定；市场交易调整系数：根据设备市场需求、处置难易程度等因素确定；处置费用：与处置资产相关的产权交易服务费和相关税费等。
固定资产			
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			
长期待摊费用			

注：根据公司聘请的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湖南领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以财务报告为目的进行资产减值测试所涉及的新能源电池项目长期资产组可收回金额资产评估报告》（卓信大华评报字(2026)第 8914 号）、《湖南领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以财务报告为目的进行资产减值测试所涉及的湖南领湃锂能有限公司机器设备可收回金额资产评估报告》（卓信大华评报字(2025)第 8971 号），资产组的账面价值为 33,908.72 万元，评估价值为 35,210.00 万元，本期固定资产计提减值金额为 0.00 元；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 799.73 万元，评估价值为 456.99 万元，本期计提减值金额为 342.74 万元。

注：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项目	减值前账面价值	可回收金额	本期计提减值金额
使用权资产	23,161,473.96	149,000,000.00	
在建工程	3747291.37		
固定资产	65,757,259.23		
开发支出	25,288,462.47		
无形资产	13,103,122.66		
长期待摊费用	10,619,659.30		
合计	141,677,268.99		

(续上表)

项目	预测期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及其确定依据	稳定期的参数及其确定依据
使用权资产	15 年	收入是根据企业发展战略，以管理层预测为基础，参考企业已签订单以及意向客户的情况，综合考虑新型储能行业的未来发展趋势、企业经营状况以及行业毛利情况等因素进行预测；成本是在正常生产所需料工费以及运输费用、质保金的基础上，合理参考同行业上市公司营业成本率确定；费用是根据历史及评估基准日情况，确定人员薪酬及其他主要费用后，同时结合同行业上市公司费率，折现率是采用评估行业通用的选取可比上市公司确定 WACC 的方式确定。	
在建工程			
固定资产			
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			
长期待摊费用			

注：根据公司聘请的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湖南领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以财务报告为目的进行资产减值测试所涉及的相关资产组可收回金额资产评估报告》（卓信大华评报字（2026）第 8921 号），资产组的账面价值为 14,167.73 万元，评估价值为 14,900.00 万元，本期固定资产计提减值金额为 0.00 元。

（6）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17、 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4,958,035.91	5,528,383.09
合计	4,958,035.91	5,528,383.09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电池研发中心项目	933,274.30	148,541.28	784,733.02	933,274.30	148,541.28	784,733.02
湖南电池项目二期	1,002,530.96	75,513.87	927,017.09	1,599,358.77	126,899.50	1,472,459.27
在安装设备	422,098.43	12,529.63	409,568.80	422,098.43	12,529.63	409,568.80
领湃研究院中小试线	3,083,337.35	246,620.35	2,836,717.00	3,108,242.35	246,620.35	2,861,622.00
合计	5,441,241.04	483,205.13	4,958,035.91	6,062,973.85	534,590.76	5,528,383.0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湖南电池项目二期	467,510,000.00	1,472,459.27			545,442.18	927,017.09	62.42%	部分完工转入固定资产	20,477,162.74			金融机构贷款
领湃研究院中小试线	185,000,000.00	2,861,622.00			24,905.00	2,836,717.00	8.82%	部分完工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
合计	652,510,000.00	4,334,081.27			570,347.18	3,763,734.09			20,477,162.74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电池研发中心	148,541.28			148,541.28	
湖南电池项目二期	124,866.64		51,385.63	73,481.01	
在安装设备	12,529.63			12,529.63	
领湃研究院中小试线	248,653.21			248,653.21	
合计	534,590.76		51,385.63	483,205.13	--

其他说明：

在建工程本期根据评估报告的评估价值，计提减值金额为 0.00 元，详见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6（5）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8、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4,626,413.07	30,766,597.74	75,393,010.81
2. 本期增加金额	2,470,207.07		2,470,207.07
(1) 租入	2,439,550.43		2,439,550.43
(2) 重分类调整	30,656.64		30,656.64
3. 本期减少金额		30,656.64	30,656.64
(1) 重分类调整		30,656.64	30,656.64
4. 期末余额	47,096,620.14	30,735,941.10	77,832,561.2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9,353,231.87	1,857,892.10	11,211,123.97
2. 本期增加金额	4,961,370.46	2,893,438.50	7,854,808.96
(1) 计提	4,961,370.46	2,893,438.50	7,854,808.96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4,314,602.33	4,751,330.60	19,065,932.9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4,326,035.66	672,862.73	4,998,898.39
2. 本期增加金额		966,914.89	966,914.89
(1) 计提			
(1) 重分类调整		966,914.89	966,914.89
3. 本期减少金额	966,914.89		966,914.89
(1) 处置			
(1) 重分类调整	966,914.89		966,914.89
4. 期末余额	3,359,120.77	1,639,777.62	4,998,898.39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9,422,897.04	24,344,832.88	53,767,729.92
2. 期初账面价值	30,947,145.54	28,235,842.91	59,182,988.45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使用权资产本期根据评估报告测算的公允价值，计提减值准备 0.00 元，详见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6（5）

19、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等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6,250,622.32	35,815,118.87	52,065,741.19
2. 本期增加金额					676,642.51	676,642.51
（1）购置					676,642.51	676,642.51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 期末余额				16,250,622.32	36,491,761.38	52,742,383.70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9,221,515.03	14,052,984.69	23,274,499.72
2. 本期增加金额				2,893,578.56	3,028,432.82	5,922,011.38
（1）计提				2,893,578.56	3,028,432.82	5,922,011.38
3.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 期末余额				12,115,093.59	17,081,417.51	29,196,511.1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623,292.69	1,728,858.32	2,352,151.01

2. 本期增加金额						
(1)						
3. 本期减少金额						
(1)						
4. 期末余额				623,292.69	1,728,858.32	2,352,151.01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512,236.04	17,681,485.55	21,193,721.59
2. 期初账面价值				6,405,814.60	20,033,275.86	26,439,090.46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达志化学	174,347.75					174,347.75
领湃建设	1,350,000.00					1,350,000.00
合计	1,524,347.75					1,524,347.75

(2)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	----------------	-----------	-------------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名称	变化前的构成	变化后的构成	导致变化的客观事实及依据
----	--------	--------	--------------

其他说明

(2)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达志化学						
领湃建设						
合 计						

(3) 商誉所属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资产组或资产组资产名称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构成和依据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否与购买日、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一致
达志化学	达志化学经营性资产独立运营管理，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属于完整的资产组	是
领湃建设	领湃建设经营性资产独立运营管理，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属于完整的资产组	是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项目	预测年限	预测期内的收入增长率、利润率等参数及其确定依据	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等参数及其确定依据	折现率及其确定依据
达志化学	5	3.2%，结合企业自身发展规划及行业发展水平等综合确定	0.00%，结合企业自身发展规划及行业发展水平等综合确定	10.00%，已充分考虑了资产剩余寿命期间的货币时间价值和其他相关因素等
领湃建设	5	35.7%，结合企业未来规划、在手订单，依交易与评估确定。	3%，结合企业自身发展规划及行业发展水平等综合确定	10.00%，已充分考虑了资产剩余寿命期间的货币时间价值和其他相关因素等

21、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其他装修改造工程	1,003,636.70		525,517.21		478,119.49
领湃综合保税区第6栋厂房装修工程	8,529,343.35		1,112,523.00		7,416,820.35
储能产线改造	3,410,154.39		349,480.80		3,060,673.59
中试线厂房装修	30,540,014.59		3,105,764.16		27,434,250.43

办公楼及周边装修	26,010,267.35		2,917,039.44		23,093,227.91
宿舍楼装修	4,314,604.89		556,723.20		3,757,881.69
软件 Minitab-综合管理		263,274.34	87,758.16		175,516.18
合计	73,808,021.27	263,274.34	8,654,805.97		65,416,489.64

其他说明：

2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9,212,818.23	1,381,922.73	8,449,243.78	1,267,386.56
租赁负债	67,972,209.99	12,054,610.26	63,816,751.74	11,456,120.23
合计	77,185,028.22	13,436,532.99	72,265,995.52	12,723,506.7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	53,767,729.91	9,440,042.88	54,273,607.73	9,557,368.60
合计	53,767,729.91	9,440,042.88	54,273,607.73	9,557,368.6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9,440,042.88	3,996,490.11	9,557,368.60	3,166,138.19
递延所得税负债	9,440,042.88		9,557,368.60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32,166,736.80	233,557,705.69
可抵扣亏损	518,939,963.16	729,154,864.61
股权激励暂时性差异		2,021,003.27
预计负债暂时性差异	3,697,967.04	3,688,495.74
合计	754,804,667.00	968,422,069.31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5 年		83,069,708.99	
2026 年	13,702,794.39	174,846,213.06	
2027 年	15,087,049.68	61,151,817.77	
2028 年	47,079,597.12	92,466,900.74	
2029 年	28,792,724.19	48,722,500.12	
2030 年	86,276,068.99		
2031 年			
2032 年	117,268,448.81	117,268,448.81	
2033 年	40,532,347.05	40,532,347.05	
2034 年	105,239,074.30	109,469,154.72	
2035 年	64,961,858.63		
合计	518,939,963.16	727,527,091.26	

其他说明：

23、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及工程款				3,371,929.00		3,371,929.00
合计				3,371,929.00		3,371,929.00

其他说明：

24、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72,770,191.67	72,770,191.67	质押	冻结，票据保证金，使用受到限制	45,395,666.25	45,395,666.25	质押	冻结，票据保证金，使用受到限制。
货币资金	1,502,301.08	1,502,301.08	冻结	冻结，因未决诉讼被法院冻结	487,650.41	487,650.41	冻结	冻结，因未决诉讼被法院冻结。
合计	74,272,492.75	74,272,492.75			45,883,316.66	45,883,316.66		

其他说明：

25、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80,000,000.00	20,000,000.00
借款利息	76,361.12	11,111.11
合计	80,076,361.12	20,011,111.11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6、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72,770,191.67	38,075,305.25
合计	72,770,191.67	38,075,305.25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元，到期未付的原因为。

27、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采购款	50,195,966.37	60,721,031.49
设备及工程款	193,765,027.36	241,535,509.49
应付委外开发	2,153,651.20	4,899,629.47
其他	2,478,359.91	7,930,434.33
合计	248,593,004.84	315,086,604.78

(2) 是否存在逾期尚未支付中小企业款项的情况

是否属于大型企业

□是 否

28、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176,371,455.97	322,389,588.87
合计	176,371,455.97	322,389,588.87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171,624,101.98	268,396,751.42
应付项目款		47,969,417.50
股权转让款	1,344,011.80	1,344,011.80
服务费	54,952.83	3,196,489.96
押金保证金	1,015,000.00	510,000.00
其他	2,333,389.36	972,918.19
合计	176,371,455.97	322,389,588.87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衡帕动力	158,717,279.18	股东为本公司提供资金支持
合计	158,717,279.18	

其他说明：

29、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76,869,961.35	13,842,938.45
合计	76,869,961.35	13,842,938.45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30、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6,373,877.17	49,925,875.08	52,111,479.65	4,188,272.6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2,965.84	3,851,691.66	3,864,657.50	
三、辞退福利	24,765.00	1,898,893.77	1,923,658.77	
合计	6,411,608.01	55,676,460.51	57,899,795.92	4,188,272.60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329,737.84	41,220,105.09	43,387,771.66	4,162,071.27
2、职工福利费		4,017,820.17	4,017,820.17	
3、社会保险费	4,996.70	2,111,790.35	2,115,905.48	881.57
其中：医疗保险费	4,909.42	1,761,791.04	1,765,818.89	881.57
工伤保险费	87.28	349,999.31	350,086.59	
4、住房公积金	3,998.00	1,562,235.00	1,566,233.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3,550.06	1,013,924.47	1,022,154.77	25,319.76
6、短期带薪缺勤	1,594.57		1,594.57	
合计	6,373,877.17	49,925,875.08	52,111,479.65	4,188,272.6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2,693.09	3,689,820.06	3,702,513.15	
2、失业保险费	272.75	161,871.60	162,144.35	
合计	12,965.84	3,851,691.66	3,864,657.50	

其他说明：

31、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37,614.18	500,036.65
个人所得税	132,014.73	223,132.6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393.89	27,649.01
印花税	27,851.25	6,293.23
教育费附加	8,740.24	11,849.58
地方教育费附加	5,826.83	7,899.71
其他	42,430.17	23,064.66
合计	574,871.29	799,925.46

其他说明：

3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0,000,000.00	11,7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450,091.81	2,879,619.92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应付利息	55,000.00	10,000.00
合计	43,505,091.81	14,589,619.92

其他说明：

33、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代转销项税	8,634,777.17	925,415.55
期末未终止确认的已背书票据转回	4,408,781.69	20,049,796.44
合计	13,043,558.86	20,975,211.99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其他说明：

34、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444,300,000.00	436,500,000.00
长期借款应计利息	445,624.98	487,231.94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0,055,000.00	-11,700,000.00
合计	404,690,624.98	425,287,231.94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35、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	64,522,118.18	63,478,757.51
合计	64,522,118.18	63,478,757.51

其他说明：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新增租赁	本年利息	其他		
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	92,523,718.61	2,832,048.62			3,812,364.50	91,543,402.73
未确认融资费用	26,165,341.18	392,498.19			2,986,646.63	23,571,192.74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879,619.92					3,450,091.81
合计	63,478,757.51	2,439,550.43			825,717.87	64,522,118.18

36、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3,697,967.04	3,388,732.95	计提质量保证金
合计	3,697,967.04	3,388,732.95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37、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9,691,666.75		1,299,999.96	8,391,666.79	政府补助
合计	9,691,666.75		1,299,999.96	8,391,666.79	

其他说明：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补助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衡阳领湃动力电池系统集成项目厂房装修补贴资金	7,666,666.75			999,999.96		6,666,666.79	与资产相关
2020 年湖南省第五批制造强省专项资金	2,025,000.00			300,000.00		1,725,000.00	与资产相关

(重点产业类项目)							
150 亿瓦时高能比电 芯建设项目（一期）							
合 计	9,691,666.75			1,299,999.96		8,391,666.79	—

38、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71,951,354.00						171,951,354.00

其他说明：

39、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35,443,017.19			435,443,017.19
其他资本公积	518,219,757.99	63,658,250.00	35,605.26	581,842,402.73
合计	953,662,775.18	63,658,250.00	35,605.26	1,017,285,419.9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 （1）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增加 63,658,250.00 元，系控股股东豁免借款本金及利息所致；
- （2）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减少 35,605.26 元系股权激励影响所致。

40、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5,807,937.78			35,807,937.78
合计	35,807,937.78			35,807,937.78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41、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998,611,355.93	-604,143,280.4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998,611,355.93	-604,143,280.4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1,842,597.41	-394,468,075.53
期末未分配利润	-1,120,453,953.34	-998,611,355.9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使用资本公积弥补亏损详细情况说明：

4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6,524,109.24	129,851,209.63	116,580,056.00	123,892,757.20
其他业务	3,839,063.09	2,400,931.76	9,009,763.68	6,914,873.29
合计	130,363,172.33	132,252,141.39	125,589,819.68	130,807,630.49

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130,363,172.33	新能源电池业务收入及表面工程化学	125,589,819.68	表面工程化学及新能源电池业务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3,839,063.09	租金收入、销售电池废料收入、销售电池材料收入、运行维护服务收入、加工费收入。	9,009,763.68	租金收入、销售电池废料收入、销售电池材料收入、研发技术服务收入、运行维护服务收入、加工费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2.94%		7.17%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	2,001,709.85	租金收入、销售电池材料收入、销售电池废料收入	4,122,341.22	租金收入、销售电池材料收入、销售电池废料收入

之外的收入。				
3.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923,067.92	贸易收入	1,488,814.37	贸易收入
6. 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914,285.32	运维收入、加工费、售电费收入	3,398,608.09	储能建设收入、运维收入、加工费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3,839,063.09	租金收入、销售电池废料收入、技术服务费收入、运行维护服务收入、加工费收入	9,009,763.68	租金收入、销售电池废料收入、技术服务费收入、运行维护服务收入、加工费收入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0.00	0	0.00	0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126,524,109.24	新能源电池业务收入及表面工程化学	116,580,056.00	表面工程化学及新能源电池业务收入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其他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87,929,561.80	107,215,923.99	42,433,610.53	25,036,217.40			130,363,172.33	132,252,141.39
其中：								
新能源电池业务及系统	84,181,649.10	104,829,151.46					84,181,649.10	104,829,151.46
涂镀添加剂			38,935,790.95	22,633,792.70			38,935,790.95	22,633,792.70
涂镀中间体			2,514,195.38	1,938,353.64			2,514,195.38	1,938,353.64
化工贸易产品			906,633.07	464,071.07			906,633.07	464,071.07
其他	3,747,912.70	2,386,772.53	76,991.13				3,824,903.83	2,386,772.53
按经营地区分类	87,929,561.80	107,215,923.99	42,433,610.53	25,036,217.40			130,363,172.33	132,252,141.39
其中：								
华东地区	8,030,672.98	10,585,187.98	17,657,886.23	11,048,235.60			25,688,559.21	21,633,423.58
华南地区	13,511,330.72	18,596,358.15	22,304,806.43	12,420,391.43			35,816,137.15	31,016,749.58
华中地区	55,046,398.31	67,227,851.00	1,202,097.35	973,653.95			56,248,495.66	68,201,504.95
境内其他地区	1,994,123.25	1,883,411.91	1,170,699.66	565,330.55			3,164,822.91	2,448,742.47
境外地区	9,347,036.54	8,923,114.95	98,120.86	28,605.87			9,445,157.40	8,951,720.82
市场或客户类型	87,929,561.80	107,215,923.99	42,433,610.53	25,036,217.40			130,363,172.33	132,252,141.39
其中：								
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81,182,284.96	101,844,005.85	42,433,610.53	25,036,217.40			123,615,895.49	126,880,223.25

某一时段 确认收入	6,747,276 .84	5,371,918 .14					6,747,276 .84	5,371,918 .14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 让的时间 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 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 道分类	87,929,56 1.80	107,215,9 23.99	42,433,61 0.53	25,036,21 7.40			130,363,1 72.33	132,252,1 41.39
其中:								
	87,929,56 1.80	107,215,9 23.99	42,433,61 0.53	25,036,21 7.40			130,363,1 72.33	132,252,1 41.39
合计	87,929,56 1.80	107,215,9 23.99	42,433,61 0.53	25,036,21 7.40			130,363,1 72.33	132,252,1 41.39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 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43、税金及附加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6,597.61	316,601.62
教育费附加	133,668.92	259,756.57
车船使用税	3,990.00	3,555.00

印花税	458,277.53	265,381.68
其他	116,747.66	80,552.99
合计	899,281.72	925,847.86

其他说明：

4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5,138,448.20	34,455,281.93
折旧摊销费	25,593,938.18	62,158,246.96
服务费	11,361,092.90	10,917,922.91
股权激励费用	-35,605.26	-2,274,384.68
租赁费	510,978.51	425,689.19
差旅费用	512,089.00	751,918.29
办公费	1,535,684.26	2,160,273.88
招待费	361,340.62	492,513.72
汽车费用	370,253.72	459,785.02
其他	714,973.36	1,384,042.91
财产保险费	1,025,826.31	
合计	77,089,019.80	110,931,290.13

其他说明：

45、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056,332.43	4,654,739.63
市场推广费	1,511,321.60	692,959.24
差旅费用	697,097.90	864,297.86
广告宣传费	68,214.58	168,375.49
业务招待费	97,802.26	554,846.92
其他	109,235.91	91,281.11
合计	7,540,004.68	7,026,500.25

其他说明：

46、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981,223.45	9,252,229.56
折旧摊销	6,628,769.78	13,674,683.40
委外服务费	69,262.75	491,582.31
材料费	1,263,888.64	4,995,828.26
办公费及差旅费	3,649.96	4,038.86
其他	1,839.62	18,867.92

合计	11,948,634.20	28,437,230.31
----	---------------	---------------

其他说明：

47、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7,158,836.49	38,180,875.65
减：利息收入	1,049,642.81	3,266,769.93
汇兑损益	-372,291.22	-59,010.11
银行手续费	123,698.79	71,843.14
合计	25,860,601.25	34,926,938.75

其他说明：

48、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299,999.96	1,299,999.96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009,130.57	2,683,013.18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31,995.81	33,981.04
债务重组其他收益		922,875.49
增值税加计抵减	136,458.30	172,651.57
合计	2,477,584.64	5,112,521.24

49、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708,471.05	8,033,629.4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0,984,550.63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6,056.0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115,499.95	
合计	12,577,521.73	8,049,685.57

其他说明：

50、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5,000.00	-2,500.0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262,227.17	-9,778,935.5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310,112.58	-248,400.93
合计	7,577,339.75	-10,029,836.52

其他说明：

51、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4,987,833.47	-34,035,200.56
二、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114,960,207.87
四、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3,485,478.48	-23,934,371.94
六、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259,364.18
九、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1,451,198.29
十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421,900.29	229,642.19
十二、其他		-47,359,628.47
合计	-28,895,212.24	-221,770,329.12

其他说明：

52、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37,986.74	2,365,411.94
在建工程处置利得或损失		15,814.00
使用权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9,425,166.64
合计	37,986.74	11,806,392.58

53、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款收入	32,200.00	20,000.00	32,200.00
处置废品收入	11,079.10	8,314.10	11,079.10
赔偿金收入	3,068,921.28	60,986.73	3,068,921.28
其他	7,997,283.91	490,437.12	7,997,283.91
合计	11,109,484.29	579,737.95	11,109,484.29

其他说明：

54、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627,143.38		627,143.38
滞纳金及罚款	13,706.01	156,760.50	13,706.01
诉讼费	1,528,023.36	116,190.56	1,528,023.36
其他	681,271.82	3,178,063.31	681,271.82
合计	2,850,144.57	3,451,014.37	2,850,144.57

其他说明：

55、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73,073.56	712,513.10
递延所得税费用	-830,351.92	-1,793,266.52
合计	-457,278.36	-1,080,753.4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23,191,950.3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0,797,987.5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267,682.7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708,471.0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82,351.5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6,244,194.41
科技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534,968.41
残疾人加计扣除	-10,080.00
所得税费用	-457,278.36

其他说明：

56、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保证金、备用金、押金	5,455,544.35	1,300,000.00
判决利息	3,467,881.05	
利息收入	1,049,642.81	3,266,769.93
代收代付款	1,942,528.09	
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	1,009,130.57	2,683,013.18
经营性出租资产收益		97,523.13
收到个税返还	33,889.73	
合计	12,958,616.60	7,347,306.24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冻结及受限资金	28,389,176.09	5,673,089.58
付现的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	20,282,006.64	36,519,123.93
支付保证金、备用金、押金	6,888,899.50	2,285,800.00
银行手续费	121,467.45	71,843.14
合计	55,681,549.68	44,549,856.6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关联方借款	140,000,000.00	400,000,000.00
合计	140,000,000.00	40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归还关联方借款	190,000,000.00	320,000,000.00
支付租赁负债租金	3,140,782.96	6,968,794.00
退回股东投资款	3,436,507.32	
合计	196,577,290.28	326,968,794.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项目	相关事实情况	采用净额列报的依据	财务影响
----	--------	-----------	------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5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22,734,672.01	-396,087,707.36
加：资产减值准备	21,317,872.49	231,800,165.6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8,842,109.77	40,391,476.88
使用权资产折旧	7,854,808.96	13,051,543.45
无形资产摊销	5,922,011.38	5,986,854.7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654,805.97	53,536,571.2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	-37,986.74	-11,806,392.58

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27,143.3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7,141,453.13	38,239,885.7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577,521.73	-8,049,685.5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30,351.92	-1,793,266.5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1,179,266.40	-57,059,827.0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8,061,776.92	-63,540,872.1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3,452,398.91	20,061,058.2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390,215.71	-135,270,195.2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89,317,290.07	222,697,427.3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22,697,427.31	278,400,851.0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380,137.24	-55,703,423.78

（2）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817,670.67
其中：	
其中：领迈科技（曾用名苏州领湃）	1.00
领电智慧	1,817,669.67
其中：	
其中：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1,817,670.67

其他说明：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89,317,290.07	222,697,427.31
其中：库存现金	14,224.54	11,448.9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89,303,065.53	222,685,978.32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9,317,290.07	222,697,427.31

(4)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货币资金	74,272,492.75	45,883,316.66	因票据保证金、司法冻结等原因导致使用受限，无法用于随时支付，因此不符合现金和现金等价物标准
合计	74,272,492.75	45,883,316.66	

其他说明：

(5) 其他重大活动说明

58、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215,906.98	7.0288	1,517,566.98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954,188.00	7.0288	6,706,796.61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9、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①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情况参见第八节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8、35。

②计入本年损益情况

项 目	计入本年损益	
	列报项目	金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	财务费用	2,986,646.97

③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量流出情况

项 目	现金流量类别	本年金额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3,140,782.96
合 计	——	3,140,782.96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981,223.45	9,668,774.66

折旧摊销	6,628,769.78	13,674,683.40
委外服务费	69,262.75	491,582.31
材料费	1,263,888.64	5,133,290.72
办公费及差旅费	3,649.96	4,038.86
其他	1,839.62	18,867.92
合计	11,948,634.20	28,991,237.87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1,948,634.20	28,437,230.31
资本化研发支出		554,007.56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电芯开发项目	25,288,462.47							25,288,462.47
合计	25,288,462.47							25,288,462.47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项目	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生方式	开始资本化的时点	开始资本化的具体依据
电芯开发项目	验证阶段	2026年12月31日	企业对研发成果主要用于生产产品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减值测试情况
三元锂电池开发项目	34,450,147.31			34,450,147.31	
电芯开发项目	2,337,504.60			2,337,504.60	
合计	36,787,651.91			36,787,651.91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2、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3、其他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达志化学	4,000.00	广州市	广州市	制造业	100.00%		非同控下企业合并
湖南领湃	38,000.00	衡阳市	衡阳市	制造业	100.00%		非同控下企业合并
领迈科技 (曾用名苏州领湃)	10,000.00	衡阳市	衡阳市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	95.00%	5.00%	非同控下企业合并
衡阳高湃	5,000.00	衡阳市	衡阳市	制造业	75.00%		设立
领湃销售	5,000.00	衡阳市	衡阳市	电池销售	100.00%		设立
领湃储能	5,000.00	衡阳市	衡阳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领湃研究院	5,000.00	衡阳市	衡阳市	技术研发	100.00%		设立
领迈发展	300.00	衡阳市	衡阳市	电池销售与储能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领电智慧	1,000.00	长沙市	长沙市	电力、热力	51.00%		设立

				生产和供应业			
锂能销售	1,000.00	衡阳市	衡阳市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100.00%	设立
领湃建设	2,000.00	长沙市	长沙市	土木工程建筑业		100.00%	购买

单位：元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衡阳高湃	25.00%	-588,039.02		41,331,091.95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2、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弘新建设	弘新建设
流动资产	1,034,221,741.79	1,516,842,619.47
非流动资产	1,171,483,573.10	1,063,095,617.79
资产合计	2,205,705,314.89	2,579,938,237.26
流动负债	319,773,217.51	309,414,007.31
非流动负债	1,181,000,000.00	1,561,345,359.66
负债合计	1,500,773,217.51	1,870,759,366.97
净资产	704,932,097.38	709,178,870.29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704,932,097.38	709,178,870.29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83,523,689.57	285,231,741.63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114,960,207.87	-114,960,207.87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77,188,723.57	175,480,252.52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5,588,839.26	13,155,184.81
净利润	4,247,814.64	19,974,215.53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4,247,814.64	19,974,215.53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注：弘新建设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领湃科技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法进行后续计量，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第十一条规定，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投资方不一致的，应当按照投资方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领湃科技将相关投资性房地产从公允价值模式转为成本法后，再确认长期股权投资导致的投资收益。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稳岗返还	109,130.57	21,380.18
JX20251121-090 省级专精特新中第二期	150,000.00	
全面落实“三高四新”美好蓝图推动	250,000.00	

制造业高质量发展		
2024 年度湖南省新能源汽车产业高质量发展奖励资金	500,000.00	
专利资助		633.00
2023 年度打好经济增长主动仗工信领域奖补资金		50,000.00
2023 年衡阳市科技创新计划项目经费		500,000.00
2023 年移动互联网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300,000.00
项目奖补资金衡财企指（2023）427 号		730,000.00
2023 年企业研发财政奖补资金		1,061,000.00
管委会科创局企业优秀奖-衡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000.00

其他说明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权投资、债权投资、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一）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二）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 信用风险管理实务

（1）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

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1) 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2)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2) 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 1)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 3)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4)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3. 金融工具损失准备期初余额与期末余额调节表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一）2、五（一）3、五（一）6、五（一）7、五（一）8之说明。

4. 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

本公司定期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在一定的信用集中风险，本公司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 38.96%（2024 年 12 月 31 日：65.91%）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三）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484,766,986.10	619,479,562.51	113,303,861.12	181,079,312.50	325,096,388.89
应付票据	72,770,191.67	72,770,191.67	72,770,191.67		
应付账款	248,593,004.84	248,593,004.84	248,593,004.84		
其他应付款	176,371,455.97	179,496,543.91	123,909,286.79	15,587,257.12	4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3,505,091.81	45,430,091.81	45,430,091.81		
租赁负债	64,522,118.18	90,304,113.99		14,875,233.23	75,428,880.76
小 计	1,090,528,848.57	1,256,073,508.73	604,006,436.23	211,541,802.85	440,525,269.65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445,298,343.05	485,015,600.00	36,620,188.89	108,606,515.28	339,788,895.83
应付票据	38,075,305.25	38,075,305.25	38,075,305.25		
应付账款	315,086,604.78	315,086,604.78	315,086,604.78		
其他应付款	322,389,588.87	292,578,523.48	10,365,957.77	163,983,174.41	118,229,391.3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589,619.92	14,855,619.92	14,855,619.92		
租赁负债	63,478,757.51	88,869,232.14		7,829,478.17	81,039,753.97
小 计	1,198,918,219.38	1,234,480,885.57	415,003,676.61	280,419,167.86	539,058,041.10

（四）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本公司面临的现金流量利率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有关。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人民币 384,800,000.00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57,000,000.00 元），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假定利率变动 50 个基准点，不会对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的影响。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本公司于中国内地经营，且主要活动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权益工具投资			26,000,000.00	26,000,000.00
（4）应收款项融资			13,984,302.60	13,984,302.6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公司期末持有的应收款项融资，由于预期公允价值变动影响较小，按照初始确认成本作为公允价值。

因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被投资单位的经营环境、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未发生重大变化，所以公司按投资成本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

3、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4、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5、其他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衡帕动力	衡阳市	自有资金进行新能源科技投资；企业管理咨询服务；经济信息咨询；企业形象策划；展示展览服务。	150,500.00 万元	34.99%	34.99%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注：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是衡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衡阳市国资委）。衡帕动力为有限合伙企业，其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为衡阳弘湘汽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汽车科技），汽车科技对衡帕动力具有实际控制权，衡阳弘湘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弘湘国投）持有汽车科技 100% 股权，弘湘国投为汽车科技的控股股东，衡阳市国资委持有弘湘国投 100% 股权，故衡阳市国资委系汽车科技的实际控制人，亦是衡帕动力的实际控制人，故衡阳市国资委成为公司的最终控制方。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衡阳市国资委。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弘新建设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达志新材料	持股 5%以上股东蔡志华控制的公司
汽车科技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弘湘国投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江门科佐	持股 5%以上股东蔡志华的亲属参股的公司
衡阳弘电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衡阳智马修理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智马销售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广州慧志	持股 5%以上股东蔡志华的亲属参股的公司
广州华沅	持股 5%以上股东蔡志华的亲属参股的公司
惠州达志	持股 5%以上股东蔡志华的亲属参股的公司
衡阳国投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衡阳路桥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湖南猎豹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弘湘能源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风顺车桥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衡阳智马修理	采购其他			否	10,707.41
惠州达志	采购材料	496,460.18	1,000,000.00	否	733,185.84
风顺车桥	采购材料	5,633.70		否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衡阳弘电	运行维护服务收入	905,660.40	905,660.39
惠州达志	销售商品	888,626.55	724,897.38
弘湘绿能	EPC 收入	5,494,804.64	
湖南猎豹	销售商品	1,986.15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
-----------	-----------	-----------	----------	----------	---------------	--------------

					据	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弘新建设	厂房及生产设备						3,097,345.13		143,286.09		55,819,600.28
达志新材料	厂房及办公楼					2,913,600.00	2,612,477.03	385,389.47	1,603,905.64		51,949,630.71
弘湘汽车	办公室	473,881.77				473,881.77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2025年3月27日，弘新建设向领湃科技出具《关于《租赁合同》租金优惠的通知》通知中同意从2025年1月1日开始，对领湃科技与弘新建设双方签订的2.4Gwh电芯产线使用厂房及动辅设备《租赁合同》、中试线厂房《租赁合同》、大储线厂房《租赁合同》、模组线厂房及设备《租赁合同》约定的租金按照2025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期间免收租金、2028年1月1日至2029年12月31日期间的租金按原租赁合同计算出的租金基础上减半收取。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衡阳国投	10,000,000.00	2025年04月24日	2031年04月24日	否
弘湘国投	70,000,000.00	2022年11月24日	2033年11月23日	否
弘湘国投	200,000,000.00	2022年11月24日	2033年11月23日	否
弘湘国投	120,000,000.00	2022年11月24日	2033年11月23日	否
弘湘国投	40,000,000.00	2024年01月22日	2028年01月21日	否
衡阳国投	10,000,000.00	2025年10月09日	2028年10月09日	否
衡阳国投	10,000,000.00	2025年03月31日	2029年03月31日	否
衡阳国投	10,000,000.00	2025年12月15日	2028年12月14日	否
衡阳国投	10,000,000.00	2025年09月26日	2028年09月10日	否
衡阳国投	50,000,000.00	2025年06月27日	2028年06月27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注：①2025 年度领湃科技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借款本金 1,000.00 万元，本年剩余未还本金 950.00 万元，由衡阳国投提供担保的债权最高本金余额为 1,000.00 万元并承担连带责任。

②2022 年度湖南领湃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阳船山大道支行借款本金 7,000.00 万元，本年剩余本金 6,900.00 万元，由弘湘国投公司提供的担保主合同项下最高本金余额为 3.90 亿元并承担连带责任，并由领湃科技提供担保的债权最高本金余额为 7000.00 万元并承担连带责任。

③2022 年度湖南领湃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阳船山大道支行借款本金 20,000.00 万元，本年剩余本金 19,750.00 万元，由弘湘国投提供的担保主合同项下最高本金余额为 3.90 亿元并承担连带责任，并由领湃科技提供担保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并承担连带责任。

④2022 年度湖南领湃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阳船山大道支行借款本金 12,000.00 万元，本年剩余本金 11,830.00 万元，由弘湘国投提供的担保主合同项下最高本金余额为 3.90 亿元并承担连带责任，并由领湃科技提供担保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并承担连带责任。

⑤2024 年度湖南领湃向衡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本金 4,000.00 万元，由弘湘国投公司作为担保方，以土地作价 1.20 亿元作为抵押物，若湖南领湃未按约清偿贷款本息，同意贷款人依法处理上述抵押物。

⑥2025 年度湖南领湃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借款本金 1,000.00 万元，由衡阳国投提供担保的债权最高本金余额为 1,000.00 万元并承担连带责任。

⑦2025 年度锂电销售向广发银行衡阳分行借款本金 1,000.00 万元，由衡阳国投提供担保的债权最高本金余额为 1,000.00 万元并承担连带责任。

⑧2025 年度锂电销售向兴业银行衡阳分行借款本金 1,000.00 万元，由衡阳国投提供担保的债权最高本金余额为 1,000.00 万元并承担连带责任。

⑨2025 年度领湃销售向广发银行衡阳分行借款本金 1,000.00 万元，由衡阳国投提供担保的债权最高本金余额为 1,000.00 万元并承担连带责任。

⑩2025 年度领湃科技向湖南银行鸿雁支行借款本金 5,000.00 万元，由衡阳国投提供担保的债权最高本金余额为 5,000.00 万元并承担连带责任。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衡帕动力	140,000,000.00	2025年02月20日	2026年10月09日	有息借款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衡阳路桥	中试线设备及相关厂房装修 (暂估)		122,900,557.88
弘新建设	动辅设备	48,746,844.36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934,825.51	3,298,932.70

(8) 其他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衡帕动力	豁免借款本金	61,000,000.00	280,000,000.00
衡帕动力	豁免借款利息		49,438,217.43
衡帕动力	无息借款(核算的利息)	2,658,250.00	2,836,500.00
弘新建设	豁免厂房及设备租金		22,862,867.73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惠州达志	579,285.00	28,964.25		
	衡阳弘电	160,000.00	8,000.00		
合计		739,285.00	36,964.25		
其他应收款：	弘湘汽车				
		135,246.18			
合计		135,246.18			
合同资产：					
	湖南猎豹	300,000.00	15,000.00	300,000.00	15,000.00
	弘湘绿能	4,470,795.59	223,539.78		
合计		4,770,795.59	238,539.78	300,000.00	15,00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弘新建设	378,901.69	3,000.00
	衡阳智马修理		3,088.00
	衡阳路桥	122,900,557.88	122,900,557.88
合 计		123,279,459.57	122,906,645.88
其他应付款：			
	衡阳智马销售		7,002.00
	衡阳弘电	150,000.00	70,000.00
	衡帕动力	159,997,318.48	268,089,200.00
合 计		160,147,318.48	268,166,202.00
租赁负债：			
	弘新建设	57,874,939.08	57,986,592.83
	达志新材料	2,616,228.51	2,514,006.38
合 计		60,491,167.59	60,500,599.21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管理人员							788,000.00	10,622,240.00
合计							788,000.00	10,622,240.00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BS 模型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根据在职激励对象对应的权益工具以及对未来年度公司业绩的预测进行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3,311,950.08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35,605.26

其他说明：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根据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2023 年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决议和公司《广东达志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及《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的相关规定，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经成就。公司按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 15 名员工（其中首次授予激励对象 5 人、预留授予激励对象 10 人）定向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 股）25.11 万股，其中首次授予 5.2750 万股，首次授予日 2021 年 6 月 23 日；预留授予 19.8350 万股，预留授予日 2022 年 6 月 10 日，每股面值 1 元，每股授予价格 18.61 元。

根据公司 2022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审议通过了《关于〈湖南领湃达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激励工具为限制性股票（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本次激励计划拟向激励对象授予 442 万股限制性股票，约占本次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 15,813.945 万股的 2.80%。其中，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 354 万股，约占本次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公司股本总额的 2.24%，约占本次激励计划拟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 80.09%；预留的限制性股票 88 万股，约占本次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公司股本总额的 0.56%，约占本次激励计划拟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 19.91%。公司确定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日为 2022 年 12 月 22 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47 名激励对象授予 354 万股限制性股票，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含预留）的授予价格为 13.48 元/股。根据公司 2022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2023 年 12 月 21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确定以 2023 年 12 月 21 日为预留股票授予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18 名激励对象授予预留的限制性股票 88 万股。2024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作废本次不得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32.43 万股。本次作废后，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已全部归属或作废。

2025 年 4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本次作废失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 99.40 万股。2026 年 4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作废本次不得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67.8 万股。本次作废后，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已全部归属或作废。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共有 9 宗未决诉讼，其中 6 宗本公司作为被告，涉诉金额共为 2,968.69 万元，部分事项处于待审理或审理阶段未判决中；3 宗本公司作为原告，涉诉金额为 4,537.86 万元，尚未判决或调解。

(2) 其他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领湃锂能与柳州科易动力科技有限公司、北京科易动力科技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柳州科易不服原审终审判决向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再审，法院已受理〔（2026）湘民申 1564 号〕。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返还该案已收款项的现时法定义务，该事项无需确认预计负债。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利润分配情况

2026 年 4 月 21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拟定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尚待股东会审议批准。

2、其他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1)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2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开挂牌转让全资子公司达志化学 100% 股权的议案，该事项已取得国有资产管理部门批准。资产负债表日后，公司收到湖南省（衡阳市）国有资产资源交易平台出具的《成交确认书》，确认广州华沅投资有限公司受让上述股权，但未签署最终的股权转让合同。

(2) 2026 年 3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人民币 1 元向衡阳五强动力有限公司转让全资子公司领湃研究院 100% 股权的议案，该交易已取得衡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事项已经公司股东会审议，但尚未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3)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领湃锂能与柳州科易动力科技有限公司、北京科易动力科技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由法院作出终审判决，本公司已通过强制执行收回该案全部涉诉款项。2026 年 3 月，

公司收到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应诉通知及合议庭成员告知书》（2026）湘民申 1564 号，柳州科易就上述案件申请再审，法院已受理并进入再审审查阶段。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报告分部，以业务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分别对新能源电池业务板块、表面工程化学品业务板块的经营业绩进行考核。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负债按照规模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2）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表面工程化学品业务板块	新能源电池业务板块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42,356,619.40	84,167,489.84		126,524,109.24
主营业务成本	25,036,217.40	104,814,992.23		129,851,209.63
资产总额	72,316,165.91	1,322,814,030.90	51,913,200.00	1,343,216,996.81
负债总额	4,799,415.98	1,192,495,730.52		1,197,295,146.50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7,257,593.03
1 至 2 年	27,249,919.32	11,975,067.74
2 至 3 年	10,000,000.00	763,638.04
3 年以上	846,141.25	82,503.21
3 至 4 年	763,638.04	82,503.21
4 至 5 年	82,503.21	
合计	38,096,060.57	40,078,802.02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例					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63,638.04	2.00%	763,638.04	100.00%		763,638.04	1.91%	763,638.04	100.00%	
其中：										
单项计提	763,638.04	2.00%	763,638.04	100.00%		763,638.04	1.91%	763,638.04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7,332,422.53	98.00%	82,503.21	0.22%	37,249,919.32	39,315,163.98	98.09%	82,503.21	0.21%	39,232,660.77
其中：										
其中：账龄组合	82,503.21	0.22%	82,503.21	100.00%		82,503.21	0.20%	82,503.21	100.00%	
合并范围内往来	37,249,919.32	97.78%			37,249,919.32	39,232,660.77	97.89%			39,232,660.77
合计	38,096,060.57	100.00%	846,141.25	2.22%	37,249,919.32	40,078,802.02	100.00%	846,141.25	2.11%	39,232,660.7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河南御捷时代汽车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100.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湖北星晖新能源智能汽车有限公司	263,638.04	263,638.04	263,638.04	263,638.04	100.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合计	763,638.04	763,638.04	763,638.04	763,638.04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846,141.25					846,141.25
合计	846,141.25					846,141.2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湖南领湃	37,249,919.32		37,249,919.32	97.78%	
河南御捷	500,000.00		500,000.00	1.31%	500,000.00
湖北星晖	263,638.04		263,638.04	0.69%	263,638.04
安徽绿沃	82,503.21		82,503.21	0.22%	82,503.21
合计	38,096,060.57		38,096,060.57	100.00%	846,141.25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37,980,679.93	241,408,735.43
合计	237,980,679.93	241,408,735.43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收款	237,980,679.93	241,408,735.43
合计	237,980,679.93	241,408,735.43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36,595,932.20	227,114,551.72
1至2年		14,285,818.71
2至3年	1,376,382.73	
3年以上	90,767.06	90,767.06
4至5年		90,767.06
5年以上	90,767.06	
合计	238,063,081.99	241,491,137.49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2,402.06	0.03%	82,402.06	100.00%	0.00	82,402.06	0.03%	82,402.06	100.00%	0.00
其中:										
按单项计提	82,402.06	0.03%	82,402.06	100.00%	0.00	82,402.06	0.03%	82,402.06	10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7,980,679.93	99.97%	0.00	0.00%	237,980,679.93	241,408,735.43	99.97%	0.00	0.00%	241,408,735.43
其中:										
按账龄组合计提	237,980,679.93	99.97%	0.00	0.00%	237,980,679.93	241,408,735.43	99.97%	0.00	0.00%	241,408,735.43
合计	238,063,081.99	100.00%	82,402.06	0.03%	237,980,679.93	241,491,137.49	100.00%	82,402.06	0.03%	241,408,735.4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82,402.06	82,402.06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82,402.06	82,402.06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82,402.06					82,402.06
合计	82,402.06					82,402.0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领湃储能	关联方往来	115,454,771.78	1 年以内	48.50%	
湖南领湃	关联方往来	95,396,033.46	1 年以内	40.07%	
领湃销售	关联方往来	15,229,316.57	1 年以内	6.40%	
衡阳高湃	关联方往来	8,692,910.89	1 年以内	3.65%	
昆山市人民法院财务结算中心	保证金、押金	3,064,036.05	1 年以内、2 至 3 年	1.29%	
合计		237,837,068.75		99.91%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718,656,493.70		718,656,493.70	939,027,538.02	217,821,044.32	721,206,493.70
合计	718,656,493.70		718,656,493.70	939,027,538.02	217,821,044.32	721,206,493.7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	其他		

	值)				准备		值)	
达志化学	51,913,20 0.00						51,913,20 0.00	
湖南领湃	363,743,2 93.70						363,743,2 93.70	
领迈科技 (曾用名: 苏州 领湃)		217,821,0 44.32	19,757,05 1.50	19,757,05 1.50				
衡阳高湃	150,000,0 00.00						150,000,0 00.00	
领湃销售	50,000,00 0.00						50,000,00 0.00	
领湃研究 院	50,000,00 0.00						50,000,00 0.00	
领湃储能	50,000,00 0.00						50,000,00 0.00	
领迈发展	3,000,000 .00						3,000,000 .00	
领电智慧	2,550,000 .00			2,550,000 .00				
合计	721,206,4 93.70	217,821,0 44.32	19,757,05 1.50	22,307,05 1.50			718,656,4 93.70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433,962.26		9,433,962.26	
合计	9,433,962.26		9,433,962.26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按经营地 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 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								

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 其中, 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 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 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 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0,489,054.75	
合计	-20,489,054.75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589,156.6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009,130.57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4,334,97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886,483.10	
减：所得税影响额	4,618.2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1,771.19	
合计	13,625,037.59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1.13%	-0.71	-0.7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8.08%	-0.76	-0.76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